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明季北略 第二十一卷 崇禎十七年甲申（續）

殉難文臣  
范景文（十九投井）

崇禎十七年甲申三月十九日丁未，李自成陷北京，烈皇帝崩於煤山。

文臣死難者二十有一人。內閣惟范文貞公。公諱景文，字夢章、號質公，河間府吳橋縣人。父永年，南寧太守，為德於鄉，有佛子稱。公生而端亮，行醇謹，諸生時，即以天下為己任。登萬曆四十一年癸丑進士，授東昌府推官，署其門曰：「不受囑、不受饋。」眾稱「不二公」。獄多平反。時值大饑，條荒政，躬自賑恤，全活以億萬計。己未，擢吏部稽勳司主事。庚申，署選事，歷文選員外驗封郎。時光宗登極，旬月中，公所推擢，皆先朝耆舊、世所目威鳳祥麟者。

天啟甲子，逆庵竊柄，公上疏請清仕路、養仕節，謂：「天地人材，當為天地惜之；朝廷名器，當為朝廷守之；天下萬世是非公論，當與天下萬世共之。」言皆剴切，為時所忌。南樂相魏廣微，以鄉曲故，欲招致公，卒不可得。及當例推，增先授意部堂，芟除清流周忠毅、李忠毅輩，公爭執不少徇。忠賢大怒。尋移疾歸，杜門卻掃，視世榮一切澹如。至感憤時事，則裂帛拳几案，痛惋交集。時周忠介被逮，銀璫就北寺獄，誣賊數千。公洗橐百計代償，欲脫之於死。雖禍機不測，竟罔恤。其好義急難類如此。

崇禎初，起太常少卿，尋巡撫中州。己巳之難，公不待詔，命帥師勤王，京師圍解，陞少司馬，移鎮昌平。告歸，久之，陞南大司馬，參贊機務。時賊在英廬，留都岌岌。南額兵八萬人，堪戰者不滿萬。公定營制，簡家丁治樓船，練火器，部曲改觀，於是乎有援池、援滌、援廬之師。江浦之役，賊烽夜照江水，不能以片羽飛渡，實懼公方略。公之建置，謂：「非戰無以為守，非守江無以守京、守陵，非守江北無以守江南。」疏數十上，決機呼吸，瞭然列目。時武陵相楊嗣昌奪情視事，詞臣黃公道周等執義廷諍，杖謫繫繫，公抗疏力救，謂：「道周等，國家有數人物，用之猶懼其晚，棄之何得其益？乃推碩果，遂嗟抱蔓，殊堪惋惜。」疏上，先帝震怒，除名為民。已而復思之，特起為大司空。

甲申，拜東閣大學士。時賊勢已亟，公蒿目時艱，中夜輒涕零，謂：「身為大臣，不能仗劍為天子擊賊，雖死奚益，顧非是無以報聖明於萬一。」三月十七日召對，公已絕粒三日矣。飲泣入告。聲不能續。及京城陷，群譴上南遷。公賦絕命詩有：「翠華迷草露，淮水漲煙漸」之句，遂自經於妻陸氏靈前。家人趙蘭芳解之，復賦詩二首。有云：「誰言信國非男子，延息移時何所為。」拜闕號哭。潛赴龍泉巷古井死。時死節二十餘人，公為最先，絕不知上凶問云。其妾亦自經。

南都贈公太傅，謚以文貞，首祀旌忠祠。公之詩古直豪邁，稜稜露爽，遇國步艱難，故多悽戾之辭。有《冰堅堂草》及《列朝詩選本錄》若干首。

論曰：燕京之變，處鼎鉉一席者纍纍也。鄙夫如井研者弗論，甚有對策大廷，先帝首拔第一人，不四年驟躋宰相，圖國士報宜百倍豫讓，一旦賊臨，望風屈膝，卒死賊手。其為天子知人累大矣。微公一人，毅然不屈，蹈義而死，不幾令萬世笑烈皇帝時端揆無人哉！

又曰：公既不聞鼎湖之信，顧傳蜀道之行，斯時尚以扈駕為名，尚可以無死。而公決然一死，不復狐疑，蓋公素志定也。彼隱忍偷生者，無論亦有本欲死而一時稍遷延，後遂不及死，卒不免辱身敗名，然後知決然一死者之無憾也。夫成仁取義，固非懷濡忍之志、萌計較之私者所能為哉。公之一死，可與宋室文山並美千古矣。

倪元璐（十九日縊）

倪元璐，字汝玉，號鴻寶，浙江紹興上虞人。父，萬曆甲戌進士，官至太守，有能名。公少即穎異絕倫，弱冠舉於鄉，天啟二年壬戌成進士，才名噪天下。與少詹黃公道周，並出韓太史日纘門下，一時推為雙璧。選入庶常，尋授編修。

時魏璫用事，公鄉人多貴顯者，公骨正元麟本天，無所附麗。媚璫者，方請建祠國學，與先聖並列，公奉命典江右試，獨以「皜皜乎不可尚已」命題，同事為公咋舌，棘撤而璫已敗。故公得免禍。海內亦以此重公。璫雖誅，諸黨猶踞要地，欲終錮林下諸賢，乃借東林為名，又立趙黨、孫黨、熊黨、鄒黨之目，以一網清流。公上疏力爭，別白貞邪，破除門戶，遂為人側目。黃公道周以建言與時相忤，選經筵官，不與，公疏請以己秩讓黃公。由此益為當事所柄鑿，稍遷南國子司業。

崇禎辛未，同考禮闈典武試。公上疏制實八策、制虛八策，譏切朝政。中有云：「治之根本，惟在絲綸。勿以大猷付之悠悠，勿以瑣務示其周詳。恩怨不橫於胸，好惡必循人性。毋徒傷元氣而情面仍存，毋浮慕精明而叢棘實甚。凡侃言必有深慮，毋一筆抹殺以遏群謀；凡至慮必有定歸，毋雙票游移以嘗上意。毋以意見仇獨立之士，毋以聲顏拒來告之人。如此則才識自生，勳獻自著。」皆深中政府膏肓，遂決不能容。

公授意勳臣劉孔昭。孔昭以私憾，借封典事劾公，銓司承望風，協力下石。公遂罷歸。

壬午，北邊告警，流寇掠於中原，上思公才，乃以兵部侍郎兼學士召。及陛見，公條賊情邊事甚悉。稱旨，仍命具本以聞。公上疏言：「制東邊宜分東西二路，而併力攻東路。東破則西自解。」言：「圖闖賊，宜以九江為中權，武昌為前茅，淮揚為後勁。又宜假督撫以利權，一切屯鑄鑿權之務，悉聽便宜。」又為邊防用間一疏。

上皆嘉納。尋以國計匱乏，擢公戶部尚書。公以浙人例不為戶部，固辭不許。召至中左門，謂曰：「卿志性才獻，非諸臣比，勉為朕任勞。」公乃任事。殫精握算，宵旦焦勞。言利者，進開採之策，公疏言開礦有六害。議遂寢。

癸未冬，逆賊破秦，公奏：「賊既入秦，則圖賊不在秦而在晉。晉有備而後進可攻、退可守。請蠲沿河租稅，取其半以資防禦，多築敵臺，汰冗兵，厚死士。」上嘉納之。未及用，賊尋陷山西。

甲申二月，政府謂詞臣不任錢穀，勸上解公部務，還講筵。

三月丁未，京師陷。公紗幘絳衣，北向拜闕曰：「身為大臣，不能保國，臣之罪也。」又南向再拜，遙辭母太夫人，旋易便服，至書齋索酒，招二友為別於漢壽亭侯像前。獻像三爵，亦自浮滿，盡三大白。所親皆勸公效文丞相權忍恥，出外舉兵，再圖匡復。

公怒指壽亭侯像曰：「使吾生存，有何面目對此君？」

或言：「太夫人在堂，亦不為之地耶？」

公默然，一淚及顴而止，既而曰：「老母八十四矣，而猶康健，夫復何憾。」乃題案曰：「南都尚可為，死吾分也。慎勿衣衾，以志吾痛。」因謂家人曰：「即欲殮，必俟大行殮，方收吾屍。」

於是步出，至廳事南面坐，乃投繯。眾僕尚欲解之，一老僕哭止之曰：「此吾主成名之日也，囑付已再三矣。」

久乃絕，玉箸雙墜幾尺，舌藏眸斂，顏色如生。

是午，有賊騎突入，問公安在，則陳屍於堂矣，乃愕然馳去。頃之，有偽職王方弼者頒示，且傳令箭至寓曰：「忠義之門，勿行騷擾。」由此家人獲安。公子會覃，不忍違遺命，乃俟先帝殮，始閤棺。賊無不太息稱忠臣者。一門殉節，共十有三人。一云妾王氏、幼子無恙。

公文章精華深刻，至性所激，紙立字飛，故獲其片言，比於天球宏璧，獎借後進，保護聲氣，士無賢不肖，皆願出公門牆。殉難諸賢中，惟公尤為世所哀痛。南都贈公以太保，謚文正，祀旌忠祠。

論曰：古今易名之典，以文正為難。明興數百年，惟餘姚、長沙皆揆席也。北都死事，乃得公與劉中允。長沙高文典冊，且為一代風雅開先，顧委蛇逆瑾，雖匡救彌縫，厥功不小，亦來枉道之譏。餘姚中允，渾金璞玉，傳信千秋。惟公以懷蛟吐鳳之才，兼化碧貫虹之節，長沙遜正，劉謝讓文，尊名壹惠，未有如公之尤愜者。且使美新仇國，不得自附於藝苑笙簧，孤鳳鳴而鶴鷄息，公諸著■之調矣。然則公不獨為正人增華，尤為文人吐氣。

陳文莊仁錫，與公同年同館，嘗言公為人倫師表，又負經濟才，洵為定論。然受知主上，卒不能盡其用，僅以節義終，悲夫！文集有《奏疏代言講章應本》行世，詩則有《憶草》諸種。

## 李邦華

李邦華，字懋明，江西吉安吉水人。萬曆三十二年甲辰進士，授知涇縣。壬子，擢御史，巡按浙江，有風節。時甘陵南北部之隙已啟，群小爭攻東林、西北諸正人。公為鄒忠介門人，又同里，人多忌之。公又別白邪正，不少假借。遂倡流言，目公與周起元輩五人為五鬼。既而德清秉政，逐東林、西北無虛日，或勸公少委蛇其間。公曰：「寧為偏枯之學問，莫作反覆之小人。」時論益忌公。丁巳，出為山東參政，病免。天啟元年，即家起為光祿少卿，屢以病請。二年，陞僉都御史，巡撫天津。三年，陞兵部右侍郎。四年，復稱病歸。

時方魏忠賢用事，崔呈秀等，欲舉諸名賢，一網打盡之。作《天鑒》、《同志》、《點將》等錄。《天鑒錄》，公名居前。督輔孫承宗擁重兵在關外，請入朝面奏一切邊事，或言承宗且興晉陽之甲，公為內主。忠賢怖，逐矯旨勒承宗還鎮。御史倪文煥遂疏公東林死黨，革職謫戍嶺南。及崇禎元年，起公為工部左侍郎，即督河道，陞兵部右侍郎，復以病去。己巳，起南京兵部尚書。丁憂。癸未，起南京都察院都御史，再疏堅辭。聞京城困，辭家日，為文告先臨淮王，矢以身殉。

時獻賊陷武昌，駭及江右。公上保江南策，謂：「長江衣帶，非僅保守九江、守安慶，可恃無恐。今宜增兵以扼險，江撫駐九江，贛撫駐吉安，以壯虎豹當關之勢。往東策應，責在監司。」上嘉納之。會掌院劉宗周以救科臣熊開元，忤旨罷職，朝論謂總憲百司之長，非竭方元老，不堪任。特簡公為左都御史以代之。公既蒞任，申明憲約，榜絕餽遺，疏薦成勇、葉廷秀，清風亮節，可當大用。

甲申，賊勢甚急。上日一召對，公密奏請皇上固守社稷，效死勿去，效仁廟故事，命皇太子撫軍舊京。又密奏二王分封江南，以壯東南之勢。上為之心動。俄而中允李明睿議南遷，科臣光時亨劾之。朝議?然。遂併寢監國分封之議。而大事亦去矣。

至三月十五日，賊已逼近京師，公趨閣中，奏請發帑，召集朝紳鄉衮居民，不問大小老弱，悉令守城，親冒矢石以固吾圉，乃首相魏藻德尚作退食夔龍態，候久不出。出而僅曰：「事未必至此，老先生且姑待。」公爾時聲色俱厲，痛哭流涕以道。卒不悟也。

十八日，賊攻城甚急，無兵無餉，羸卒守埤，中官為政，奸細滿城。公言既不得行，復躬率諸御史上城巡視。諸璫矢石拒之，不許久。公道遇太常卿吳麟徵，握手揮涕，誓死國難。

十九日，聞上變，公南向痛哭，攜冊印冠帶，入吉安會同館對文丞相再拜，矢志題絕命詩，有云：「人生自古誰無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。今日騎箕天上去，兒孫百代仰芳名。」又自贊云：「堂堂丈夫，聖賢為徒。忠孝大節，矢死靡他。遭國不造，空負名謨。臨危授命，庶無愧吾。君恩莫報，鑿此癡愚。」題畢。遂自縊死。屍五日後乃得殮云。

公性介特，寡言笑，不尚華侈，舉止嚴重。居官四十餘年，重名節，勵廉隅，蕭然寒素，雖位望崇隆，為海內山斗，退然不勝。至值事變，臨利害，屹然如山，不可搖奪。南都贈公吏部尚書，謚忠文，祀旌忠祠。

論曰：忠文公固理學經濟，忠節兼全之名臣也。虞山錢氏云：「忠文三筦戎政，大有建白，惜不得伸其志。」迨賊逼京師，欲奉太子南渡，朝議紛糾，卒至莫救。忠言不用，而以死繼之。所謂竭其股肱之力，而繼之以忠貞者也。公請皇儲撫軍俟之，夜作詩，有句云：「五龍候日影，一馬聽江聲。」及請二王分封，亦有詩云：「剪桐天子貴，劃策老臣才。」慷慨悲涼，聲淚迸咽。彼時亨固罪不容於死，若漚州相又可勝寸磔哉。

一云：公聞難曰：「主辱臣死，臣之分也。夫復何辭！但能得為東宮導一去路死，庶幾可以無憾已矣。勢不可為矣。」乃題堂堂云云。因走入文丞相祠，再拜吟人生詩句云云。大哭三聲而縊。死三日後，顏色不變。賊至，見其冠帶危坐，爭前執之，乃知其死，驚避去。諸書載文祠縊，《啟禎錄》載：「自文祠返寓縊，或云文祠飲藥卒。」

## 施邦曜

施邦曜，字爾韜，號四明，浙江紹興餘杭人。萬曆己未進士，除武學教授，陞國子監博士、工部營膳司主事。天啟甲子，典雲南試，遷員外郎。丁丑，出為漳州知府，以廉幹稱。擢本省布政司參政，四川按察司使。崇禎戊寅，進光祿寺卿，通政使，免官。

癸未，起都察院左副都御史。公見人心瓦解，寇賊所至，非降即逃，所以然者，由官吏朘削，早失民心，以致臨事潰散；此有司罪也。察司之責，在巡按、御史。於是上實圖察吏安民疏，大略言：「巡按權重，憲綱所載，明言奸貪蠹政害民者，隨即拿問。又六品以下官，有犯取問明白，從公決斷，以實奏聞。今巡按考察官吏，但呼名過堂，未見拿問一人，即有一一參劾，需之復命，近即有不時參劾之旨，不過取單寒者塞責。今民命倒懸，在於呼吸之間，安得為此文具？考察官吏，必須當面發落，某官稱職留任，某官不稱職斥逐，某官奸貪蠹政害民拏問，巡歷府縣立時分別，庶幾人情震悚。然其要在反求諸身，必贓罰不取，土儀不問，謝薦不收，先自治而後可以治人。否則受贓之律，身先犯之，惡能以法繩人？」又曰：「得一良吏，勝於得一名將。去一貪吏，即去一民賊。」奏上，天子嘉之。敕巡按御史依奏，著實舉行。

甲申春，賊逼京師，公慷慨自誓曰：「此臣子授命之日也！」

城既破，問僕曰：「倪尚書安在？」

偵之，還報曰：「自盡矣。」

公給之曰：「若等候此。吾即往冠服視倪也。」

遂入內，久不出。探之，已自縊死。題詩於几曰：「愧無半策匡時難，但有微軀報主恩。」

南都贈公左都御史，謚忠介，祀旌忠祠。總憲劉公宗周，哭以詩曰：「淮南一別燠垂寒，再拜班荆話屢酸。國難敢忘嫠婦緯，時危轉憶菜根盤。身擔風紀綱常重，節自平生問學安。白馬巖前池畔草，永存規矩奉輪般。」

《編年》載：「公縊時，僕解之復蘇。公叱曰：『若知大義，毋久留我！』乃更飲藥而卒。」然他書俱載縊。

先帝遐升，九列中最先自盡者，倪文正與公，皆越人。後又得一周文節。二十一人中，而紹興乃三人。其後則劉都憲、祁僉都、余庶子等不絕書也。蓋浙東諸郡中，紹興士大夫尤以文章氣節自負云。建文死難諸臣，多出江西。數年來亦復然。而越州次之。吳及閩又次之。嗚呼！盛矣。

自縊諸賢，宛轉數四，未免葛藤。惟忠介最為直捷，從容慷慨，兩兼之矣。

## 凌義渠（二十日縊）

凌義渠，字駿甫，號茗柯，浙江烏程人，世以雕龍擅譽。公脩髯頰立，如高霞孤映，明月獨舉，所為制舉義，吐棄群言，特標元勝。長齋奉佛，於世味澹如也。自其為諸生即以稱菰蘆第一流。天啟甲子，中式。乙丑，登進士，謁選得行人。崇禎庚午考選，授禮科給事中。時當國者，為公梓里密戚，主眷方隆，人爭傍附以進。公皂囊白簡，侃侃發舒，無少瞻顧。

賊氛漸熾，公目擊心恫，上疏極論其事，謂：「滅賊之明旨屢更，而逆焰滔天如故。率上之搜求既罄，而師徒不競如故。就外之布置言之，有能灼知賊之饑飽虛實、來路去路，隨時據實入告、不事虛飾者乎？有能置零級弗報，慷慨環甲，刻時刻日，誓不與賊共戴者乎？就內之調度言之，有能力祛文法拘牽之弊，舉一切事權專任一人，聽其自操自縱，置小小利鈍不問者乎？有能排群策而獨持一斷，實實使閩外知所稟命，截然不入游移者乎？以事在呼吸之軍機，而既俟成命，又俟部覆，又俟部咨，費許多周折，即費許多時日，比馳至行間，而面目前非，先著已不在手矣。以信賞必罰之軍政，而欲以爵賞者無虛日，懼以顯戮者亦無虛日，繁多易褻，積久生玩，恐溫文自此不靈，而嚴檄亦因之不震矣。」後國事潰敗，皆如其言。

甲戌，轉禮科右給事磨勘。癸酉試卷，河南貴公子曹鳳禎，以賄得中式。公閱其卷，皆小兒號嘍語，因塗乙滿紙，擬從黜革，為同事所忌。丙子，以戶科左給事，主考山東，得士為盛。如王中丞漢則先公殉義者也。尋首兵垣而掌吏垣某，與鳳禎為姻好，嘲公舊事，以年例外遷，公為閩臬，公引義就職無一言。同官不平，發其事。上命取鳳禎卷入覽。知公持正不阿，遂革鳳禎舉人，並削吏垣某籍。公雖暫淹外服，譽望益重。由閩臬轉三吳兵備使者。三吳，財賦重地，公身處脂膏，懸魚拔薤，清風兩袖，惟取吳士帖括，手自甲乙，梓以問世，不畢初學，不殉壇坫，鉤元拔韻，盡汰時蹊風味，遐邇論者，以為永嘉末之正始音。已遷山東布政使，尋擢南京光祿卿。

癸未，擢大理卿，而國變作矣。時寇以三月乙巳犯都城，丁未味旦，公趨長安門，則無人門焉者，拱立達曙，門竟不啟，乃返就舍。俄報城陷，人馬群嘶，街巷填塞，公端坐旅次，神色淒然，鬚髯怒張。無何，鼎沸稍定，東魯門人李某趨謁公，以龍馭寶天告。公聞之矍然，負牆號泣動地，舉首觸柱，血淋漓沾襟袖。李大驚，牽衣力持，勸無過激。

公曰：「君為社稷死則死之，為社稷亡則亡之，死乃吾分也。復何辭？」

李援古曲喻，請留身有待。

公曰：「此不過欲緩我須臾死耳。身受國恩，二十載於茲，宮車晏駕，孤臣雖欲獨生，義所不忍。」

李抱公泣。

公厲聲曰：「與若道義交，當其相勗勵，何兒女泣為？」

李拜辭去。

公立燈下顧諸籍歎曰：「噫！我手澤在是，忍捐棄賊手，俾流我青編？」

乃命悉取火焚所評書及平生所著述。蓋公生平無他嗜，獨嗜書，自其對公車出入京華，跋涉八閩，使岷藩、典魯試、鎮吳臬、屏齊邦，縹緲纍纍十餘筭，靡弗躬筋以從。退食暇輒手一編，雖酬應如蠅毛不廢。聞某所有異書，即殫精竭賞，百計購取。至是盡付煨燼於是。公客及諸僮僕知公志堅且決，潛取其室中，繩械器皿盡匿之。

公怒曰：「爾輩若此，我遂無法耶？」指前几曰：「方觚稜，與頭俱碎耳。」客力阻之，不得，乃設為庭闈情至語動公。

公改容謝曰：「吾固痛心，然身已許君，義不能兩全也。」夜嚮晨會，有以升遐未實告者，僕遽以報。公徒跣出舍，道逢鄉故，知凶問已確，遂急奔回，索冠服，僕以青繡衣進。公卻之，命易緋袍，設香案，僕皆遮立不動。

公曰：「我一生儉居蔬食，於物無所戀，且世界中亦何物可戀者。今遇國難，此我畢命秋也。趨辦事無濡遲。」

因正笏向闕拜復，南望遙拜，草上尊人書，有「盡忠即所以盡孝、男視死如歸、含笑入地」語。筆墨瑩然，點畫不苟。以書授僕。且云：「我魂先歸侍左右矣。」

僕人環跪涕泣請後命。

公曰：「死後可書我柩云『死節孤臣凌義渠之柩』。如是而已。」

遂就縊。時年五十二。南都贈公刑部尚書，謚忠清，祀旌忠祠。

## 附記公婿茅曦蔚所述公之紀略

李某係公丙子典試所取士，以上崩告。

公痛哭曰：「我五十年讀書明義，二十載受國厚恩，君亡與亡，復何他說？」

李以公觸柱跪抱不釋。

公大聲曰：「汝今與我同殉，方是男子。」

李泣去。記室趙振之、家人馮相、金升悉匿繩械等物。

公曰：「爾輩若此，我惟罵賊死耳。」復指前几曰：「此桌有方稜，觸腦貫顛，豈不更慘。」

趙以封公別時珍重語諫公。

公亦頷首曰：「此自關心，然死後忠魂，頃刻到家，依父左右矣。」

燈下顧見諸書而歎，悉簡平生所著述及所評諸書，堆階下親火之。及明，聞凶問已確，號泣索冠服。家人不動。

公曰：「爾輩只看我一生如素食淡，何物可戀，豈是怖死貪生人？我志決，勿多遲時刻也。」

遂作書辭父曰：「盡忠即所以盡孝，男視死如歸，已含笑入地下矣。但父親衰年無靠，病妻弱子，不堪回想耳。十兒容默，放他不下。七弟犀渠，可善撫之。然兒即以此情達之皇上。庶知孤臣一腔熱血也。」

公自子丑通籍以來，負郭僅有半百，環堵止屬賃居，視歷中外二十年，鵠視諫垣十餘載，骨鯁屢及乘輿，籌邊符於聚米。去國一疏，先王改容。嗟乎！為國忘家，無地可投湘水；捨生取義，有天應炤燕山。

前傳固文，然後紀亦多切語。故並錄之。

## 王家彥

兵部右侍郎王家彥，號尊五，福建興化莆田人。為人高視闊步，有大志，不拘小節，與人談義俠事，輒心向往。謂丈夫自期待，應如漢伏波將軍。居恆不忘馬革裹屍，齷齪者無庸也。天啟辛酉、壬戌，聯舉鄉會。筮仕開化縣尹，下車召諸父老謂曰：「昔人以刺史縣令為親民官，所關利病不細。吾承天子命，令茲上，期與若等更始。若等其敬聽令言，毋徒驕蹇取戾。」眾曰：「諾。」一年，取利民者行之。其有不便，輒為釐之。民無遠近，不謀而同曰：「神君哉。」甲子分省試，矢必得人，為天子報。入闈歎曰：「魚目溷投，夜光莫辨，瓊琚似玉，碧盧難名。雖然顧澄鑿何如耳。」比撤棘，獨公所得士稱知名。乙丑，調蘭谿，有惠政，一如其令開化者，最聞，擢刑科給事中，歷工科右，轉戶科左，復轉都給事中。丙子，憂去。服闋補吏科。

公在諫垣十年，彈擊無所避，權貴斂手。時閩賊劉香老等，劫掠同安鎮，幾擾省會。公於是上閩省海防疏，言：「舊制有衛所軍，無別兵，亦無別將，而統於各衛之指揮，每寨設號船，聯絡呼應。復又添設遊擊等官，雖支洋窮澳，戈船相望。今防禦之策莫

若復舊額而練民兵。」識者以為至論。

公尤留意亂本，謂：「皆貪墨守令，剝削民膏，不得衣食，致良民盡走為盜。」因上疏曰：「臣見秦晉之間，饑民相煽，過都越境，千百成群。原其始，未有不從一鄉一邑起者。使當時為守令者，早為之所，取周官十二荒政，一一行之，亦未必潰裂四出一至此也。論者以此實功令使然，催科急者考卓異，督責嚴者稱循吏。坐是不肖而墨者，以東濕濟其饕餮。一二賢明之吏，又為文法所縛，不得展布。雖有召杜，無從撫字。即當鄭俠，未敢繪圖。秦晉之禍，大率由此。今四方非無事也，三楚揭竿已有其形；閩越弄兵，且明見告。倘及今不為早計，不出五年，必至為秦晉續。惟陛下少寬文網，俾得展布四體，一意撫綏。詩曰：『不競不綽，敷政優優。』此之謂也。如是而猶有不克承宣，致萑苻勿戢者，即執守令，治以養寇之罪，其亦何辭？」疏出，天下以為興平梁肉，救亂藥石，率無過此。公封事百餘上。大抵皆關切利弊，裨補生民。庚辰，晉大理丞。踰年，從左少卿，遷太僕。又踰年，擢少司徒。癸未，拜左司馬，協理京營戎政。時國事墮壞，無復可為。譬猶錮疾之人，扁鵲倉公，不能療之立起。然公蒞任補救，不遺餘策。

甲申，賊逼京師，公守安定門，備禦甚力。因中官有與賊通者，為內應，城遂破。賊大擁入，或有諷公亡者。

公正色叱曰：「國破身死，吾何足惜！但主上存亡不可知，恨不追隨乘輿，觸死鞏前，贖臣子萬一之罪耳。」

言畢，北向叩首，以謝先帝。復南向叩首，以謝父母，遂自經而死。僕四人扶公柩歸。道遇賊，得禍尤烈。弘光初，贈公為太子少保，謚忠端，祀旌忠祠。

《啟禎錄》云：「都城破，賊忿甚，提刀段斬之。或云自刎死。」

《編年》云：「公守德勝門，城陷，自投城下不死，折臂足。其僕掖入民舍，自縊死。賊燔民舍，焚其一臂，餘體僕收歸。一云賊斬之城樓，仍以火焚其身。」

論曰：國事之壞，半由良民盡走為盜，然驅之在墨吏。公自為令，至言官，鯁鯁慮此。使在廷早見，盡如公，賊禍之酷，豈至是哉！履霜不戒，尋至堅冰，悲夫！

### 孟兆祥（孟章明）

孟兆祥，字允吉，號尚形，山西澤州人，家於河間之交河。天啟壬戌進士，授大理寺評事，憂去。丁卯，除原官，主考四川。崇禎己巳，陞吏部稽勳司主事，歷驗封、考功、文選員外郎。辛未，分較會試，所取多名士。時方典選，其門人有以地方請者。公正色拒之曰：「纔入仕途，便有趨避，後將無所不至。」聞者懼然。顧其松柏之操，晚而益勁。長髯過腹，丰采稜稜。不受要人請託，不通知交聞問。塊然署中，冰霜凜凜。時以為有包孝肅遺風。尋忤中官意，以事降行人司司副。由光祿寺丞遷少卿、左通政、太僕寺卿。癸未，陞通政使。是年八月，子章明，登進士第，觀政未授職。

甲申，陞刑部右侍郎。屬時事日棘，門人司勳郎熊文舉，乘間請於公曰：「萬一京都不守，奈何？」

公搖手不擇曰：「莫商量。各人自立主意。」又曰：「子有老親在千里外，又官閒曹，非要職，尚可從容。」

熊為悚然，不敢置對。

賊至，守正陽門，城陷，不屈死於門下。妻何氏亦死。

子章明，字顯之，號綱宜，收葬父屍，亟歸，別其妻王氏曰：「吾不忍大人獨死，當死從之。」

王氏曰：「君死，妾亦死。」

章明以頭踰地曰：「謝夫人。然夫人須先死。」

乃遣其家人盡出。章明視妻縊，取筆大書壁曰：「有侮吾夫婦屍者，吾必為厲鬼殺之。」

妻氣絕，取一扉置上，加緋衣。又取一扉置妻左，亦服緋自經。囑婢曰：「吾死亦置扉上。」遂死。

南都贈公刑部尚書，謚忠貞。贈子河南道御史，謚節愍。同祀旌忠祠。而文舉兩次自縊，卒為門人劉蘭生等救甦，嘗有哭師詩。其一：「盛德瞻醇穆，雄文見炳燦。日沈先棄杖，風急但焚輪。舊里碑傳記，虛堂案掩塵。門生羞後死，灑淚志忠臣。」其二：「清肅銓規在，程材得士多。尊嚴儀岱嶽，感愴重山河。父子忠同傳，乾坤氣不磨。西州投策痛，涖汗畏經過。」其三：「生死從來事，門牆訓迪嚴。志操期逼古，風尚可頑廉。詰曲馮心印，迂回此志淹。悵然羞展卷，孤月墮虛簷。」其四：「忍見皇輿蕩，羞稱江海逋。從君臣已老，殉父子非孤。青史芳名共，坤維正氣扶。招魂餘弟子，風雨泣蒼梧。」

論曰：燕京之變，死節文臣二十一人，乃先生父子居其二，洵足奇矣。顧臣為君死，婦為夫死，一耳。至於節愍未受一命，而矢志不二，慷慨殉節，尤為可敬。論者以為二百餘年特見之事云。

予按山西，從賊者眾，獨公父子死節，忠孝一門，真歲寒之松柏歟！

### 馬世奇

馬世奇，字君常，號素修，南直無錫人。祖濂，嘉靖庚戌進士，桂林守。父希尹，萬曆壬子貢生，太倉儒學。公生穎異，少即與弟孝廉世名，攻苦下帷，有平原二龍之譽。年十八，為諸生，三試皆第一，時號小三元。嗣後，試無不冠軍，所棲齋名澹寧居，與世名日取同門錄、尚書義，甲乙其中。故丁未、庚戌後，天下爭以澹寧居選藝家儲而戶誦焉。天啟元年辛酉，以恩選第一，對大廷。甲子，登賢書。辛未，成進士，改庶常。王申四月五日，午門賜百官麥餅宴。重九日，皇極門賜糕。典故不行久矣，各賦十章，以志一時之盛。癸酉，授編修。烈皇帝勤政宵衣，三日一視朝，漏下四鼓，輒出御殿。廷臣至多後期，公獨最先。每關門未關，輔臣未至，燈火燦然相對者，公與劉文正公而已。丁丑，分較禮闈，所得吳適、倪長圩等，皆知名士。戊寅，上念二祖列宗，本支繁衍，而頻年用兵，百姓勞苦，乃命詞臣分諭諸藩，務體天子體恤元元之意。公得山東、湖廣、江西諸藩府，計行二萬里。敕二十王。己卯，主考江右，得士劉渤等一百三人。渤素稱江西僑胥，且丁卯倪文正公所嘗擬第一也。尋丁父艱，壬午十月，北行。時兵日下，舟次淮陰。癸未，至京，遷左春坊左中允、宜興之再召也。公方居家，祖道時極言東南民力已竭，當急蠲逋賦，使獲有寧宇。故宜興人告，遂奉諭旨。及公入都，宜興已去位矣。既而復逮入，賜自裁。門生故吏，所稱入幕借潤者，恐餘波相及，爭避匿去。公獨經理其後事，不少退縮。

主武會試，得士二百人。策略曰：「今之保身家者，舟且與淵俱溺，而雍容偷牙檣錦纜之娛；室且與焚偕燼，而偃仰謀鳥革翬飛之固。亦見天下亂有安國，國亂有安家，家亂有安身者乎？」

又曰：「今有萬人於此，簡之，必有千人可用，雜之萬人之中，萬人奔而千人不有其足矣。有千人於此，簡之，必有百人可用，雜之千人中，千人憊而百人不有膽矣。是兵之以多累也。若餉邊年例，二祖時未有也。有之自宏正間始。然止四十餘萬耳。萬曆而為倍者十，今而為十倍者五矣。正額不足，而取盈於加派於節裁。墩軍之導敵，驛卒之從賊，半以節裁階厲也。饑民之附亂，半以加派走險也。是餉之以多累也。且夫兵多冒餉，餉多冒兵。冒餉，而?贏稜投距之名，胥吏占摧鋒之籍，蒼頭推異軍之號，皆兵也。冒兵而星卜飽從戎之糈，津要割酬土之金，??分陷敵之賞，皆餉也。」

又曰：「彼之情形，在我如濃霧；而我之情形，在彼如列炬。幾於謀見而窮，形見而忘者。以人之難知，如陰之心，獨於兵用其陽，不知其解也。且兩軍相交，謀在其間，有資彼謀以誤彼者，馬服君之於秦，岳武穆之於金也。有資彼謀以為我者，李允則之於契丹也。兵無妙於間，間無妙於反間。古之人乃善言慰之、善食遣之，以佐我神出鬼行之奧。而今第以詭奸細為功，不用奸細

為略。又不知其解也。」其策如此。

給諫章正宸抗疏彈相國王應熊，天子將罪之，賴公諍得廢為民。烈皇帝英武彰耀母赦，而臣下一以蒙蔽為事。上遂謂在廷無一人。政府部院等，視官如傳舍，事多廢不舉。公嘗歎之。是冬，闖賊入秦晉，獻賊破楚蜀，內外帑一空，營兵解體，而廷臣持文法，明黨賄賂益甚。

上不時召對，公言：「用兵以人心為本，人心樂為之用，雖寡亦強，人不樂用，雖眾亦弱。今闖獻並負滔天之逆，而治獻易，治闖難。蓋獻人之所畏，闖人之所附。非附闖也，苦兵也。一苦於楊嗣昌之兵而人不得守其營壘。再苦於宋一鶴之兵，而人不得有其室家。三苦於左良玉之兵，而人之居者行者，俱不得安保其身命矣。賊知人心之所苦，特借勦兵安民為辭。一時愚民被惑，望風投降，而賊又為散財賑貧發粟賑饑，以結其志。遂至視賊如歸，人忘忠義。其實，賊何能破各州縣，各州縣自甘心從賊耳。故目前勝著，須從收拾人心始。收拾人心，須從督府鎮將約束部伍，令兵不虐民，民不苦兵，始至人心轉，賊勢孤，而後相機操縱，勦撫並行，獻闖皆游釜魚矣。」

又言：「今日泄泄謔謔，各持兩可之謀，未定一成之劃，寧可斷送封疆，不肯破除門戶。即如楚寇一事，人心作何收拾，左帥作何安頓，通盤算止爭一著，其可再誤乎？」對人，未省。

甲申正月，闖報益警，部議各官助餉、助餉、助餉。在朝多借差出外，公銷杯觥、質袍帶應之。

三月，賊入畿輔，京師滿城洶洶，傳賊且至。而廷臣上下相蒙，政府中樞，終日會官群訟，揚揚得意如平時。

初三，始議守城。

初十，募官民人等助餉。上日召百官，大僚且挾持群下，欲使箝口不言。而庶臣猶有因召對希冀者，每對大僚便稱待罪，庶臣默然而已。上見舉朝如此，對罷，未嘗不痛哭回宮。公每罷朝歸邸，卸袍帶輒歎曰：「事不可為矣。」

十六，賊至城下，異時敵至去城百里，近亦數十里。營卒登陴，率皆沈湎歌呼，未嘗望見敵，今乃猝遇賊，城上下炮交發，城外火光際天，人人惶急，莫知所措。士大夫相見，唯唯否否，或曰無害，或曰奈何。惟議巡街閉門，無一勝算也。

十七旦，公持所撰摺教詣內閣，午門內外，寂無一人。頃之，范文貞、周文節踵至。是日俱侍班，上退朝，諸臣見事急，聚語殿門。

十八，兩道無行人。公邸西偏近城，九門禁守，不通往來。但聞聲震響。緣城廨舍傾圮，賊箭墜城中如蝟。是夜，大風驟雨，雷電交作。

十九丁未，天色陰慘。自十六，賊至城下，炮聲晝夜不絕。至是日辰刻，寂然無聲。公曰：「城破矣。」亟出視之，賊騎遍滿道路，城中人往來疾馳，哭聲動地。上已崩煤山，民間未知也，共傳已南幸。

公起，沐浴肅衣冠，捧所署司經局印，北面望闕拜曰：「臣未能報國，如何？」起持印授僕曰：「上果南幸，即持此間赴行在。」復南面遙拜辭母曰：「母生兒不能養，既不能盡忠，又不能盡孝，欲長依膝下，不可得矣。」

因泣下。舉家皆哭。時朱、李二妾哭失聲。公止之曰：「毋亂人懷。」

忽緋衣賊二人露刃馳入，左右走匿。賊賊公，公安坐不動，賊顧四壁蕭然，乃去。公遂同二妾閉一小室中自經。諸僕排戶入救之。公及李妾復醒而朱絕矣。僕泣勸曰：「太夫人在，主未可死。頃訪萬歲，昨三鼓果出齊化門南幸矣。」

公曰：「不死，正恐留此身為太夫人辱耳。且以吾意料，皇上必不南。」

先是，兵部郎成德與公同年。壬午至吳中，相與極歡，後成誤聽小人間言，怒而去。久之自覺其誤，復友善如初。至是成貽書，以慷慨從容二義相質。公答書云：「吾輩捨一死別無法。吾不為其難，誰為其難者？國家大運，一身大數，總有天主之。天子成仁成義，故無憾也。弟幸老母在家，何以安老年伯母乎？勉之。吾輩正不必遜古人耳。」乃夜簡書籍，俾僕攜歸。

二十戊申，手書二函，一寄弟，一付子王玉。俄有朝士數人，微服相過，中有削髮者謂公曰：「皇上已南，吾輩以此故偷生，君可不死。」因涕泣相勸。

公曰：「吾意已定，君等休矣。」

於是李妾哭而前曰：「妾死主手，當使主殮妾。妾義不後死。」遂立乞紗帨自經。

公命市棺三，以二殯朱、李。指其一棺，謂僕曰：「留此殯我。」於是，眾始慚退。

公呼僕曰：「吾世受國恩，身居秘署，自辛未至今十三年矣。今見國破君亡，為人臣子，分固應死。太夫人年老，聞信必過哀，歸語吾子，謹事太夫人，吾得正而死。死復有二妾，天之與我厚矣。即皇上未南，南中必有新主。但天下事未之如何耳。」言已，命僕出，起題壁曰：「馬世奇同二妾殉此。」遂自經。

僕入視之，左手握椅，右手撫几，正襟端坐如生。年六十一。

公嘗曰：「疾風知勁，何如勿遇疾風；板蕩識忠，何如勿逢板蕩。」噫！忠矣！

其與弟書曰：「元升一門，四人俱死。吾一室三人，庶可相匹。衙門多有削髮為僧，雖於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之義未免有礙，然亦不得已之苦心，彼念主上猶存南也。忠臣不事二君，吾自當以一死報主上。數月前主意已定，不忍忍然者，母親耳。吾幸全受全歸，母親自可無憾。且魂氣無所不至，在天為日星，在地為河嶽，固時時周旋母親之側也。江南此時，恐亦無乾淨土。念之憤絕。」

又與子書云：「京都失守，一籌莫展，真所謂死有餘責，不能忍然者，汝祖母及汝母、汝兄弟耳。忠孝二字，是吾家風，好守之。一姐先死，玉潤後死，女流得此，尤稱殊節。吾可無憾矣。吾文共十二本，文章三卷，經書各五本，俱附歸。我躬不閱，皇恤此事，積習未能忘耳。主人在南，南中或可無事。當力慰祖母，勿以我為痛，加餐以延大年可也。諸相知一一寄勸。吾殉國信至，當又惜諸君筆墨，其實自愧尚多，名非所貴，但兩侍妾殊節，不可不一表揚耳。玉潤父母，可善待之。吾少時嘗夢詠詩二句：『從今別卻江南日，化作啼鴉帶血歸。』此文文山語也。特與汝識之。舊歲又夢汝祖父語我曰：『汝六十一歲，羈星在命，過不得。』吾以語戴如雲，如雲謂必無是事。以申年填起，金星為恩星也。今成我以千秋之節，又有兩侍妾為我添此光彩，亦何必非恩乎？」

公六七歲時，父夢抱之，北向再拜曰：「臣位至侍郎，不能報國，一死以謝陛下。」痛哭而覺。甲子，登賢書，公夜夢高皇帝，白衣冠南向，公白衣冠東向侍，相與語，已而相向泣。辛未，成進士，報捷之夜，父夢前妻徐孺人曰：「忠臣不事二君，烈女不更二夫。」遂掩袂涕泣而去。公之始終大節，蓋天定云。

公弱冠，即受知顧端文公，題其行稿，有夾輔桑榆之祝。門人龔廷祥，年三十餘，敝蹤青衫，無能物色，公一見許為端人，令子弟執北面禮。

南都贈公禮部右侍郎，謚文忠。二妾皆贈以孺人，祀旌忠祠。蔭一子，入監讀書。弘光時，准禮臣疏，請於京中總建一祠，祀殉難諸臣，賜名旌忠。

姪馬瑞，乞假定省。公云：「既冠進賢，雖暫家食，宜為進業地，毋為偷閒地。」「閒時做得忙時用」一語，蓋三復之。後又寄書云：「姪妙年高第，甚非詩盟酒社，優游自放之日也。古來名臣大業，得力於郡邑殊多，有其心，則其才無不可擴而至也。」

### 劉理順（十九日繼）

劉理順，字復禮，號湛六，河南開封杞縣人。萬曆三十一年癸卯，舉於鄉，凡十上春官，不第。人惜公數奇，公自視夷然。至崇禎甲戌，成進士，廷試第一。先是，擬首李焜卷稱旨，遂擢冠多士，而李置二甲第一人，爭榮之。公曰：「科名固分內事。」昔

宋王曾及第，或嘲之。公曰：「平生志不在溫飽。今茲之舉，吾懼伊始，何榮為？」人服其志。調異時必卓有豎文。初授修撰，丙子，記註起居。己卯，典閩試。其程式皆深於理學、湛於道德之言。踰年，遷諭德。癸未，分考禮闈，所得多文章節義之士。

甲申三月十九日，公入朝，門未啟，大理卿凌義渠、侍郎吳履中至，傳報賊騎入城，相顧愕然。俄傳上崩。公撫膺大慟曰：「理順荷上特簡，無所報效。國事至此，萬死莫贖。」

還寓，手書鞏於壁曰：「成仁取義，孔孟所傳。文信踐之，余何不然？既擢巍科，豈可苟全！三忠祠內，無愧前賢。」北面再拜自經。妻萬氏、妾李氏及子孝廉並僕四人俱殉。一云並婢僕十八人，閤門縊死。

公素為德鄉里，其魁天下也，鄉人書榜於門曰：「天從人願。」至是，賊多中州人，有數百騎至其寓曰：「此吾鄉杞縣劉狀元，居鄉極善，里人無不沐其惠者。吾輩奉李將軍令，正來護衛公，以報厚德，何遽死也？」俱下馬痛哭，羅拜而去。

時為臣死君，妻死夫，子死父，僕死主，一家殉難者，以劉狀元為最。南都贈公詹事府正詹事。謚曰文正。妻萬氏，贈淑人，並妾李氏，同祀旌忠祠。

嘗歷考宋、元以來，以狀元死事者，於宋得三人，何稟、文天祥、陳文龍；於元得三人，李黼、泰不華、李齊；而本朝乃五人焉。遜國之時，則黃侍中觀；土木之難，則有曹文忠肅；北京之變，則劉文正理順；而浙東有余庶子煌，江右有劉中允同升，先後皆死國事。此亦科名人物之盛，軼於前代者也。

余公煌，字武貞，紹興會稽人。天啟乙丑狀元，授翰林院修撰起居注。時，魏忠賢方用事，修三朝要典。一書，公以史官連署銜名。崇禎中，歷官至中允、諭德至左庶子。以前事為論者所訾，故不得大用。魯王監國浙東，起拜為兵部尚書。北兵至，投水而死。

劉公同升，字晉卿，吉安吉水人。崇禎丁丑科狀元及第，授翰林院修撰。樞輔楊嗣昌之奪情也，上方銳意滅賊嚮用，公與編修趙士春，交章劾奏，因俱降謫。公補福建按察司知事，復官升右中允，起義，不允，遂死於峽江。二公之死，皆死於崇禎以後，以科名故，連次書之。

論曰：劉公其遜國時黃伯瀾後一人哉！不然，並列鼎元，適遭大故，一門靖節，何大致相類也。先後相距，幾三百年，取義成仁，較如一轍。語云：「非常之時，賢者出焉。」其謂是歟！

臣死君，忠也；子死父，孝也；妻死夫，節也；僕死主，義也；忠孝節義，萃於一門，可謂盛矣，可謂難矣。而劉公復以狀元及第，兼此四美，尤盛中之盛、難中之難也。馨照青史，休哉！

### 吳麟徵

吳麟徵，字來玉，號磊齋，浙江嘉興海鹽人。天啟壬戌進士，初任江西建昌司李，丁憂，起補閩之興化。平反出入，獄無冤民，綜核諸屬，吏莫敢以私進。有暮夜卻金風，以治行高等，徵拜吏科給事中。同官章正宸、莊鰲獻以建言忤旨下獄，公上疏力救。又論：「安民之本在於守令，守廉則令不敢貪，守慈則令不敢虐，守精明則令不敢叢脞。且為令者眾，又多操刀學割之徒，故遴別難精；為守者寡，皆循資積俸而升，故才品易核。願皇上廷推禮遣，凡生民疾苦、吏治臧否，使得自達於天子。迨績成而後加不次之擢。」上不能用。歷兵、刑兩垣，後掌吏垣。見盜賊蜂起，民生凋瘵，屢疏乞身任危疆，竟不見許。庚辰大計，時三吳守令，倚要人為窟穴，吏部拱手莫敢問。公與掌河南道祁公彪佳，矢志澄清。凡吞舟漏網者，皆置拾遺白簡中。窮奇饕餮，為之一清。

故事，掌吏垣者，計吏事竣，即其月優擢太常，獨公不至宰相之門，一駁再駁，政輔乞骸，公命始下。此甲申三月初七也。時寇警且迫，公以十二受事，十五奉命坐西直門。

十六甲辰，寇突至城下，公撰甲衣短衣寢處城隅，寇攻西北一帶最急，西直尤當賊衝。同守者相繼避去。公遺友人書曰：「時事決裂，一旦至此，同官潛身遠害，某惟致命遂志，自矢而已。」

時上下倉皇失措，火攻備禦多不習。公登陴周視，矢叢射如蝟，屹立不稍退，指麾益厲。士卒匱糧已五月，莫肯用命。公夜坐撫病卒，忽墮大砲，破瓦落公案前，椽楹盡倒。公神色不變，手撫如故。士卒皆感泣。

十七乙巳，公親督徒者，載土石塞門。同守武安侯鄭某、伯張某，尚開門納難民，賊數百騎尾其後不覺。公手施箭砲，賊稍卻。始從公議塞門。城頭宦寺，鮮服怒馬，相視不驚，高擎青蓋，馳走雜撓。守卒欲擅啟閉，凡坐門諸臣俱不得登城望賊。公奪路上城，見賊盡易緋衣，俄而同守一官亦易緋衣登陴。公怪而目叱之。

是夕更深，太監某密遣二卒，手箭飛至，斬關求出。公親詰之，語塞，乃厲卻之。俄從德勝門去矣。

十八丙午，賊集城隍，多羸弱男子，公召諸卒諭之，能殺一賊者，賞五十金。須臾健卒數百，縋城格殺賊百餘人，擒十餘人，即斬之城下。賊分馬步，東西迴顧，狀如欲退，城上歡呼。公曰：「此賊狡耳，必合營至矣。」未幾，果大至，攻益急。戚臣、貴臣，相與議，勢不可支。

公請見天子言狀。至西長安門，二鼓矣，門守少宰沈惟炳，禁出入。公排門直入，門遇輔臣魏藻德，引公手曰：「朝廷大福，自無他虞。旦夕餉且集，公何勿遽為？」拉公同出。公既不得面聖，復走謁總憲李公邦華，道不可為狀，相持而泣。遂還西直門。

十九丁未黎明，宮人數千百，競從東華門出。城中大擾，訛言天子他幸，城守益弛。賊遂緣德勝門入，守卒盡逸。公即距戶自經，為從者所解，擁公哭。

公曰：「我若得一見天子，吾無憾矣。」從者侍公走，風塵滿面，卒不能前。

入道左三元祠，舉首視屋樑曰：「吾終此矣。」

遂索酒飲。語從人曰：「吾受恩，列卿寺，國亡賊入，雖君父消息未真，亦何顏自活。」

眾皆哭。

公止之曰：「無亂我方寸。且睡去。」

約二鼓，公喉間格格有聲，家人張儉者，先覺其起視，已用舊帨作結自經，亟解之，得甦。

公曰：「誤我！誤我！」

家人泣而請曰：「明旦待祝孝廉至，可一訣。」

公許之。蓋祝淵乃公之密友，同鄉舉人，以奏對劉宗周被逮時留京師也。公遂起作絕筆云：「祖宗二百七十餘年宗社，一旦而失，雖上有元龍之悔，下有魚爛之殃，而身居諫垣，不能匡救，法應褫服。殮時用角中青衣，覆以單衾，墊以布席，足矣。棺宜速歸，恐繫先人之望。茫茫泉路，炯炯寸心。所以暝予目者，又不在乎此也。崇禎十七年三月二十日，罪臣吳麟徵絕筆。」又寄弟偏沅中丞麟瑞書，則憂江南有事。寄從弟書，則明生平學文山，要窮就窮，要死就死之志。寄諸子則教以讀書明義理，崇儉樸，不能北面事人義。

是日，有同官某，既身許賊，復遣一役招公，謀歸里。公麾役去。已而復來，擠之戶外。逆臣高翔漢，已授賊署，雅知重公，解說百端，公厲辭卻之，恨恨去。

祝孝廉聞狀來視公。公酌酒慷慨與別，相對泣數行下。告孝廉曰：「往予問道山陰劉念臺先生。先生曰：『人之初念，未嘗不善，往往以轉念失之。』授命，我初意也，我會試放榜之夕，夢一人義手向背，口吟文信國句贈之云：『山河破碎風飄絮，身世浮沈雨打萍。』問路人，云是劉宗周。我與劉同出，而劉先隱。今山河破碎，不死何為？我陳整飭江南，樞臣不許；我請身任危疆，

冢臣不許。天下事尚可為，只索待之後人耳。」

或曰：「黃冠歸故鄉，今亦可然否？」

公笑曰：「文山之言雖爾，文山之事若何。」

抵暮，孝廉別，公去遂投環，移刻乃逝。顏色凜凜，白鬚戟張，三日含暝如生時。

傳賊將甘心殉節者，左右錯愕無所出。倪公元璐，六日始殮。許公直昇屍驗視得殮。施公邦曜，賴江右曾明經子聿得殮。李公邦華，既驗，懼不敢蓋棺。惟孝廉曾公遺命即日棺殮，卒亦無患。賊既入京，八門齊啟，惟西直門堅塞不能開。二十日，猶聞砲攻。二十一日，始得寂然。卒從平子德勝門而入。西直尚無恙。

後大清師至燕，於五月初七，遭城西御史某，發掘西直門，然後盡開。其有功城守若此。

當癸未冬、甲申春，間有撤寧遠守關門之議，督臣王永吉、樞臣張縉彥、鎮臣吳三桂倡之。天子下其議，惟公言撤之便。一時廷論群議之。輔臣陳演、魏藻德尤與公左。次輔方岳貢貽書南司馬史可法，深咎公守關之議。事竟寢。又嘗於壬午冬，陳整飭江南根本重地，為京師應援，請假南司馬以權，節制諸帥，亦為群論所格云。

南都贈公兵部右侍郎，謚忠節，祀旌忠祠。初，城陷，訛言先帝匿前門外，從者多勸公削髮南遜，圖事報國。公語之曰：「我身居諫垣，言不足動主，目擊時危，每欲牽御衣哭陳其詳，自觸而死，以屍為諫。況國破日乎？」

論曰：燕京之難殉者數人，然死則死耳，於國事未有濟也。惟公則不然，使棄寧遠，從吳帥之說行，上則為奉天之李晟，次則為汴都之種師道，無難也。何至封冢長蛇，憑陵無忌，覆我宗社，賊我君父哉？即不然，人盡堅守如公，賊頓兵城下，援師漸集，有烏奔獸潰耳。況得早從公南司馬節制諸帥之議，威柄既肅，勤王義旅，可一呼集乎。然則徒徒以殉節目公，豈為知公者哉！

## 周鳳翔

周鳳翔，字儀伯，號巢軒，浙江紹興山陰人。父名思觀，曾割肝救親，以孝著。公生而有異徵，聰穎絕世，識者以大器期之。天啟甲子，鄉試第三名。崇禎戊辰，成進士，選庶吉士。詞林故清署，史臣第雍容以文墨相高。言涉時事，輒引代庖為解。公獨講求世務人才，相與籍記之。戶外屢常滿，每抵掌談天下事，不為首鼠兩端。橐筆三期，聲稱日出。庚午，晉編修。丙子，典江西試。丁丑，充經筵講官，既入侍金華，退而嘆曰：「明主孳孳向學，遜志時敏，而講臣不竭忠悉智，以迪宸聽，非忠也。」中夜拊膺，冀有啟渥。未幾，升南司業，雍政久弛，師生倚席不講，公釐飭甚詳。已而，升左中允，轉左諭德。時國家多事，公感上恩，每一召對，掀髯昌言，其意琅然，同列悚聽。嘗陳：「吏速化則治不成，民重徵則盜不息。」每有披陳，上為傾聽。癸未，分較禮闈，如沈公泓、黃公淳耀，名流皆出其門。每接見，輒以大義相勉。

甲申三月，都城陷，賊令各官報名。

時公猶未知先帝存歿，欲趨朝蹤跡之。比入陛見，光景大異。同朝諸臣，有憂怖不敢出聲者，有相聚偶語者，有面無人色者，有揚揚得意自詡與朝佐命者，有侈口誦賊功德者。

公不覺掩面，痛哭失聲，亟趨歸寓所。謂吳公甘來曰：「臣子義在必死，然必得一視大行梓宮，縞素慟哭，乃無憾。」吳然之。

二十一，聞梓宮暴露東華門外，赴哭慟絕，即投金水橋下，水淺不死。

歸寓作書貽父母曰：「國君死社稷，臣子無不死君父之理。男今日幸不虧辱此身，貽兩大人羞。吾事畢矣，罔極之恩，無以為報，矢之來生。」復賦絕命詩一首，有「碧血九原依聖主，白頭二老哭忠魂」之句。家蓋具慶也。哀哉。向闕再拜自經。二妾從之俱死。

公為人明達魁岸，學問博洽。嘗論史曰：「三代而後，漢與外戚共天下，唐與女后宦官共天下，魏晉以下，與膏粱子弟共天下，宋與奸臣共天下，元與族類共天下，我國朝皆無之，可謂盛矣。但邊防海運，最為今日急務。」

又論學曰：「大凡論學，不可立黨，立黨則必爭，奚能見道。昔者朱陸之辨，虛心求是也。今日之辨朱陸，私心求勝也。言愈多而道已晦。」持論臺臺，聽者忘倦。知其臨難殉節，非由氣激者矣。

乙酉，贈公禮部左侍郎，謚文節。

論曰：公死，視倪、馬諸公蓋獨後云。然當先帝龍馭上賓，倉皇無知其事者，皆以為南幸金陵，如明皇奔蜀故事。公不即死，猶庶幾伺間竄逸，得執馭留以從靈武之駕也。然公亦幸以是刻死耳。否則刀鋸在前，桁楊在後，無論辱身屈膝者，昧心蒙面，即刑僇以死，不得從諸君子後矣。公亦慨慷蹈義者哉！（公之子，周忠玉。）

## 汪偉

簡討汪偉，字叔度，號源長，徽州休寧人。其先徙應天，為上元人。少英俊，崇禎戊辰，登進士，授知慈溪縣。縣故巖邑，公以廉平清淨治之，政聲大著。時烈皇帝念邦家多難，木天片席，當預儲揚歷中外安攘文武之才，為異日綸扉揆席地。乃詔擇縣令司理治行卓絕者，試其甲乙，入值金華。公名在高等，補翰林院簡討。時人有登仙之羨。公獨思仰報夫子拔擢，與為國掄才破格用人至意。益摩厲洗濯，留心經濟。尋充東宮講官。每得四方警報，輒撫膺流涕。

壬午，流寇破荊襄，南都日虞震鄰。公上憂宗社，下念桑梓，上江防綢繆疏，大略謂：「留都城周百二十里，無守城之法，止有守江之法。賊自北而來，則淮為之防；賊自上而下，則九江為之防。故禦淮即以禦江，而守九江即以守金陵。今淮上有督撫史可法，屹然長淮保障矣。九江一郡，當江漢之衝。嘗以地形考之，武昌藩蔽九江，九江藩蔽太平，太平藩蔽金陵，宜有重臣駐節武昌，九江則設立督撫，而太平采石，命南京兵部侍郎一員，建牙於此，作聲援而鞏塹壘。武操臣宜駐師新江口，文操臣宜往來巡練江北。浦口江面頗狹，一葦可航，制亦宜如采石，以兵部侍郎分守。城中之守，雖有軍士，粗具名目，難恃無恐。大司馬多為參贊，於百姓尊而不親，所應亟補府尹府丞之官，重其權，久其任，以聯百萬士民之心。如御史詹爾選、葉樹聲、郭維經、成勇，巡撫袁繼咸、方孔昭，清貞端亮，皆不二心之臣，應擢卿貳，以備江上督撫之選，或酌資俸，以備府尹府丞之用。必能實心任事，漸有成功。」疏入報聞。癸未，分較會試，得顧咸建本房。

甲申，聞賊漸近都城，遺書友人曰：「京師單弱，不惟不能戰，亦不能守。一死外無他計也。」

及賊犯關，累日不食。謂繼妻耿氏曰：「死，吾決矣。」

耿氏曰：「苟事不測，請從君死。」

城陷，出問乘輿所在，繞宮門者三。則宮人皆逃出矣。遂趨吳給事甘來所，約同殉難。還寓手書遺子孝廉觀生曰：「嗚呼！我生不辰，丁此國難。講讀之官，既無事權可為，一得之長，亦不見用。惟有一死以自靖而已。繼室耿氏，少年節烈，矢志不移，乃於城陷之日，恬然從我而死，使萬世之後，知我朝復有趙昂發也。吾兒讀聖賢書，須以忠孝自勉，勿辱先人。老母不能終養，幼子晉生，年甫四歲，不能撫之成人，皆吾兒事也。柩不得還，以吾夫婦衣冠，招魂葬之華山張家崗，俾魂魄常得依吾父母也。凡我親友，俱為致聲，天下事有可為，不可失忠孝念頭也。」

書畢，與妻呼酒命酌，大書前人語於壁曰：「志不可屈，身不可降。夫婦同死，節義成雙。」

因具袍笏北向拜闕，南向拜母，仍為兩纒於梁間，公以便就右，耿氏就左，既皆縊。耿氏復揮曰：「止止！我輩雖在顛沛，夫

婦之序，不可失也。」復解纜，正左右序而死。人比之結纜易簧云。

時長子觀生，壬午舉人。晉生，耿氏出，耿氏年僅二十三，以晉生託其弟耿元吉，匿之長班家。後得歸。

南都贈公詹事府少詹事，諡文烈。耿氏贈恭人，並祀旌忠祠。

蓋烈皇帝朝特簡推知入翰林死節者，惟公一人。而孟進士章明、顧錢塘咸建、劉南昌曙三人，又皆以公門人死節。子觀生清修潔操，能繼父風。

論曰：唐宋取士，首重制科，苟不登是選，雖方州將相，不稱榮遇。明庶常之拔，與之相類。但制科妙簡於歷任之後，故文學政事，蓋有兼隆。庶常則釋褐受職，石渠天祿，未免徒以雕龍繡虎之業相目。三百年曠制，至先帝始復。公實膺其選，可不謂殊恩乎！及銅駝荆棘，館僚自外人者，爭匍伏屈膝不暇，非公仗義死節，幾何不笑先帝此典為多事哉！典以一人重，信夫。

公嘗書邸壁云：「看世不破，為世所弄。」公之取義，真能超脫生死者乎？

《野乘》載：「長子名觀。」而《啟禎錄》則云觀生。疑觀為是，姑存之以俟考。

## 吳甘來

戶科給事中吳甘來，字和受，一字節之，號葦庵，江西瑞州新昌人。少就塾，即能盡識雲臺二十八將姓氏。長，益博綜群書，議論證據今古，出入經史百家諸子，若數家珍。弱冠，舉於鄉。崇禎戊辰，成進士，與汪公偉同出香山何公吾驕門。初授中書，壬申，擢入刑科。居歲餘，封事凡數十上，悉關國事、君德、人材、民命之大。意有不可，輒力諍，雖權貴人不避。輦下嘖嘖稱真諫議。

時大司農畢自嚴誣誤下詔獄，道路咸不平。然當事輒無敢出一言、為訟冤者。公首昌言於朝曰：「漢臣賈誼有云：『簾遠地則堂高，簾近地則堂卑。』三公之貴，天子已改容禮之，不宜復加縲紲。古者刑不上大夫，所以豫遠不敬也。又谷永曰：『記人之功，忘人之過，宜為君者也。』犬馬有勞於人，尚加帷蓋之賜，況國之功臣哉！今畢公於六卿首膺宮銜，又崇握計務，籌劃儲儲，已閱六載，比之律例，應在議貴、議勤，力為申救。」語大剴切。

未幾，讀禮歸，三年復補前職。己卯，典閩試，入闈，焚香籲天：「願得一二奇才，如文成、忠肅者，為國家股肱心膂，聿奏泰平。」比榜發，得士彬彬稱盛，如何公家駒、陳公亨，俱名雋。後蒞吳著政聲云。未幾，請告。癸未，起兵科，左旋掌戶科。

時中外多故，荆襄數郡，賊未至而撫道諸臣率稱護藩以去。公撫膺痛哭曰：「是借題遜遁也。盡若此，則皇上之城社人民，誰得禦者？」因抗章謂：「天子眾建親親。將使藩屏帝室，猝有緩急，捐私倡義，為朝廷守。詩曰：『宗子維城。』此之謂也。今風鶴才傳，一朝委去，上之不能設奇振旅，圖殲掃之功，次之不能仗劍登陴，效死守之義。先去以為民望，而諸臣猶嘵嘵擁衛自功，修練儲備，明旨謂何？今天潢繡錯，所在要區，若悉借護藩為掩罪地，將維城為可留可去之人，即名都亦可守可去之土。將來功罪不著，賞罰不明，莫此為甚。惟陛下留意。」疏入，上覽而嗟嘆，然亦無如何也。

未幾，分較禮闈，人或為公得士賀，而公蒿目時艱，不以桃李盈門故色喜也。

甲申春，逆寇逼京，公顧其弟泰來曰：「叨為侍從，義不可辱。成仁取義，願交勉之。」泰來不能從。及城陷，聞帝凶問，公獨沐浴衣冠自殺。

南都贈公太常寺卿，錄一子，予祭葬，諡忠節，祀旌忠祠。

公與周鳳翔連寓。賊薄京師，兄禮部員外泰來至寓，執公手泣曰：「事勢至此，奈何？」

公曰：「有死無二，義也。」

家人進飲食，卻之。有勸潛遁者，公曰：「今不能調兵殺賊，願欲苟全求活耶！」

遂作詩以後事囑其兄弟。簡几上有疏草在，曰：「留此恐彰君過，取火焚之。」

兄子家儀奔至，公相與勸曰：「我不死無以見志，汝父死無以終養。古者兄弟同難，必存其一。使皇上在，則土木衰彬，遜國程濟皆可為也。否則求真人於白水，起樹鄴於有仍，是我雖死猶生也。努力勉之。」

遂冠帶北向拜者五，南向拜者四。賦絕命詩云：「到底誰貽國事憂，疾雷悄悄破城頭。君臣義命乾坤晚，狐兔干戈風雨秋。極目江山空淚灑，傷心仁義一身周。也知此日難爭討，惟取忠肝萬古留。」引佩帶自縊死。

《史略》、《編年》所載俱同。

《啟禎錄》云：「公語弟泰來曰：『吾兄弟受國恩，義不可辱。』云云。雉經而卒。」

余覽甲申春任籍時，六垣計數十人，惟公一人死節，餘或逃、或遭刑辱、或汗偽命，視公賢不肖何如也。語曰：「主辱臣死。」未聞主死而臣猶可以生者。況於反面事賊，恬不知恥，綱常名教，至申西之際，掃地盡矣。哀哉！

論曰：死固不易哉，吳公兄弟，均受國恩，使城陷俱烈烈死，豈不與孟忠貞父子並傳，然卒不能，顧士亦各行其志耳。

諸書俱載縊，獨《野乘》載自殺。泰來，同胞也，後降賊。《野乘》與《啟禎錄》俱云公之弟，而《編年》則云公之兄。俱錄之以俟考。

## 王章

王章，字漢臣，號芳洲，南直武進人。幼食貧，性至孝，葬父至手自封樹。嘗夢昭烈帝與揖，且告之曰：「公忠孝人也，異時當不徒以功名終。」天啟辛酉，領鄉薦。崇禎戊辰，成進士。榜前數日，公所居里，潮輒至者三，若盤旋狀，居民咄咄稱異事。庚午，令諸暨，不半載，頒神君。適寇弄兵東海，鄞當其衝，缺善吏，臺使者以公才為請於朝，將調鄞，暨民聞之，呼號奔走，願借寇君，而鄞命且下。鄞人來迎者，暨爭逐之，公不獲已，密遣鄞人而正告暨曰：「若等父事予，而予視若等猶子也。何言去，去亦何忍亟？雖然，其若鄞命何？」居有頃，卒去暨如鄞。暨之民德公，常山之崖，尚像河焉。

鄞故劇土，廣袤四百八十里，視暨號難治。公自下車迄底績，凡八年，俗喁喁向風。蓋公治鄞，一如治暨，而鄞人之德公，亦無異於暨人之德公也。最聞稍遷工部主事，考選授陝西道御史，巡甘肅，蓋特恩也。公入關，貪墨望風解組。由嘉峪抵天山，悉單騎躬行，撫賞番人，畏威懷德。至焚香獻酪以去。兩河旱，率屬步禱，不雨，為文檄神廟，檄焚，雨如注下，人呼為御史雨。故例，邊屬較士，率用按監，自隴以西，二十五庠，報雋者科一二人，或盡繳不得一士。自公鑒衡，而卯闈捷者六人。凡巡未竣而封事數十上，悉關軍國大計。至劾內臣殺良冒功，糾甘撫剝民侵餉，罪藩差擾驛陷良，尤侃侃不避權貴。庚辰，讀禮歸，服闋補河南道。

甲申，賊勢孔亟，因陳保江南策，謂：「沿江上下，轄諸險隘，宜如邊制，聯絡堡墩，州邑巨室有聞警潛移者，法無赦，仍沒其賞充餉。」又上奠畿輔策，謂：「遣四夷以分敵勢，撤邊兵以壯神京，調降丁以搗賊巢。」因薦惠世揚可大任，惜不果用。都御史李邦華謂公負文武略，題授巡視京營。時二月六日也。既受事，有南下者，索家信，公書數字云：「全晉既殘，關門告急。臣子不復問身家矣。皇上真如堯舜，而下絕無應手之人。奈何！」無他及語。

二十六日，真保破，京師震驚，調營五萬軍城外，襄城伯帥之。而公督在城兵，計堞分守，衣不解帶，目不交睫者，凡十五晝夜。

三月十八日，賊攻彰義門，公督將士堅壁以守，矢集如雨，弗卻也。賊破，入守平則門。向明，譁上崩，軍無固志。公猶手擊

二?傷賊，賊少沮。頃之，城陷。

公語同事科臣光時亨曰：「事至此時，惟有一死。」

時亨曰：「如是死，委同士卒死奚異。莫若入朝覲帝行在，不獲則死，死得所也。」

公許諾。時亨遽易服，將強公。

公曰：「否，否。子之造朝者，恐同士卒委草莽，期烈烈死也。若去爾冠，易爾服，官不官，卒不卒，奈何？」

無易便行。數武賊騎掩至，叱下馬。時亨遽離鞍趨前立，且請降。

賊持刃問公曰：「降否？」

公叱之曰：「不降。」

賊以刃碎公膝墜馬。公坐地大罵，賊怒，手刃公棄走。或謂即牛金星也。

公僕某索公急，望見公怒目張口，一手據地，以為猶生也，亟呼，不應，遇害矣。一力士負公抵寓，與之金返詢姓名，不答，辭去。賊令死者寓毋兵，兵者斬，賊固多秦人，過者輒曰：「此故京營御史居停也，曾巡甘肅有惠政。」羅拜乃去。夫人姜氏聞變慟絕。

乙酉，贈公大理寺卿，諡忠烈，予祭葬。南都、浙江、金陵三處建祠，蔭子之柯，錦衣世襲。而光時亨卒以降賊棄市。公次子之棡，字瞻卿，入閩為兵部職方司主事。請終喪，許之。因寓義烏，浙東陷，被擒不屈以死。蓋常州言父子死節者，稱王氏。

論曰：余聞王公，恂恂長者，雖擢巍科，居要職，未嘗以權勢炫耀鄉里。及遇變，慷慨顧凶凶徒，精貫白日，又何卓卓也。使公早從時亨言，易服趨朝，可幸不死。不免於辱身踐行。乃時亨者，不死長安，而終死金陵西市。正公廟祀易名時也。人亦何可不為忠烈哉！

贈公一律：「大廈難憑一木支，靡他自許獨登陴。鼓沈夕炤神逾勁，旄落晨星志不移。血濺山陵酬祖德，魂依宮樹答君知。生來佩盡丸熊教，白刃鋒頭鍊孝思。」

### 附記現形

公之故廬在郡城，自父子殉節後，無人居守。

有郡人吳閻者，字孟巖，大清朝進士，適因小恙，欲借其室靜息，遂肩輿而入。忽見公紗幘紅袍，自屏後趨出，端坐廳中。

吳閻大駭，即返，疾甚，未幾卒。

然則公之忠靈，亦顯赫矣哉。

### 陳良謨

陳良謨，原名天工，字士亮，號寅日，鄞縣人。崇禎辛未進士，改今名。父某，沒官雲南，以貧故不能歸視，後得第謁選，求授大理府司理，乃奔喪歸。癸酉，分考鄉闈，舉卓異，人為四川道御史。己卯，巡按四川，屬吏憚之，不敢為非。

甲申正月，夢拜文山於堂下，文山揖之起，曰：「公與予先後，人品相同，何下拜？」

三月十七城陷，大書二十字於桌曰：「國運遭陽九，君王遭難時。人臣當殉節，忠孝兩無虧。」仆地昏暈者數四。自是水漿不入口。其族姪勸無死。曰：「吾志非一日矣。」

時有執友季芳泰在旁。公曰：「吾為國死，義不顧家。止此先君窀穸，老母侍養，嗣繼未定，須一言，言不足悉。」因賦詩云：「中天懸日月，四海所畢照。倏爾陰霧昏，日月失常道。仰觀我明明，簿蝕一時變。」書至此，忽飄風襲牖，曰：「異哉此風！」隨續云：「電風自南來，光復天心見。大夫百執事，其誰忘明君。媿予沉鬱久，床第淹數旬。背城孰盡瘁，巷戰杳無聲。如何社稷靈，惜爾順民形。載舟亦覆舟，古今同一轍。順民即逆民，參觀非一日。蒼蒼不可問，亡國我何存。誓守不二心，一死報君恩。」末題云：「為子為臣，不能兩全。慷慨從容，同歸一死。大明監察御史陳良謨。書於賊陷北京之日。」遂付季收。

未幾，聞帝崩，大慟曰：「吾所以隱忍至此者，為帝在也。今已矣，吾死晚矣。」

諸僕羅泣不從。痛飲局戶。為縊於梁，欲自縊，有妾時氏，京師人，年十七，甫娶百有三日，端服靚粧，候公同盡。

公謂曰：「吾年逾五十，無子，汝今有娠，倘生男以延陳氏血食，汝必勉之。」欲遣人送之母家。

時氏曰：「主人死，妾將誰依？臣死君，妾死主，分也。與其為賊辱不如無子，請先死以絕君念。」遂入投縊。

公別作一縊與之同盡。諸僕從隙，隙泣窺之，公上立，掛藍帕噴血滿地，時氏以紅絲帶縊於旁。破門踰入，公氣未絕，戒：「勿動。時氏彼腕力軟，不能即逝，我緊之幸盡，汝為我高其懸，汝送我終，猶吾子也。」

諸僕泣曰：「主人此去，定為正神。」

公曰：「然。吾當佑汝。」遂絕。

南都贈太僕寺少卿，諡恭愍。時氏贈孺人，同祀旌忠祠。

論曰：恭愍之死，較他人更難。上有老親，下無血嗣，而又寵愛在旁，毫不繫戀，真大解脫人。至時孺人韶顏皓齒，玉節霜標，茲二人者，可謂飛越愛河，游行劍樹，同上天宮者也。豈徒血性決烈也哉！

### 陳純德

御史陳純德，字靜生，號澹元，湖廣永州零陵人。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。是榜二甲進士，俱蒙恩召對稱旨，即除翰林、科、道等職。公以奏對詳明，授福建道御史。癸未，督學順天，方抵任，以遵化警，不能前，遂回京。

賊入京，公自經死。其同進士召對者，特旨除翰林五人，科、道各五人，共十五人，死者惟公一人。

南京贈太僕寺少卿，諡恭節，祀旌忠祠。

是年死節，三御史，二陳公與王忠烈公是也。

《編年》云：「公時提督北直學校，行部方至易水，試士猶未竟，聞都城賊警，即戎裝入都。不數日而城陷，遂自縊。」

《忠逆史》云：「各單多注死難，而《國難錄》註二夾留用，非也。或者被執不屈，而以刑死，故註刑辱諸臣內。然諸書俱稱殉難文臣二十一人，而公咸列其中。且南都明有諡典及賜祀旌忠祠，則公之自縊，斷非無徵可知也。他說概可廢矣。」

### 申佳允

申佳允，字井眉，號素園，永年人。天啟辛酉舉人，崇禎辛未進士。出文太史之門，授儀封知縣，三載，調繁杞縣。賊掃地王率萬人攻杞，公登陴固守，手劍斬一人，乃退築磚城，以清廉第一稱。擢吏部文選司主事，獎人才，絕奔競，屢上封事，銓政肅然，轉考功員外郎。會公之師文文肅，與韓城有隙，中以微法，並及公，降南京國子監博士，陞太僕寺丞丞。

甲申二月，以牧事出巡近郊，聞賊薄居庸，分兵自常山人，畿南郡縣，望風奔潰，朝臣多藉事引去。左右咸勸公曰：「京師且

危，既在外可無與？」

公慨然流涕曰：「我固知京師當不支，其如皇上何？」

乃星馳入都。時三月十二事也。知大事已去，以書貽子涵光曰：「行己曰義，順數曰命，義不可背，命不可違。在朝在野，無二道也。天下事壞於貪生畏死。死於疾，死於利，死於刑戮，死於房幃鬥爭，均死也。數者寧死不惜。遇君父大節，縮手垂涕，百計求免，此真不善用死矣。吾受國恩，誓以死報。」

是時其母太安人年近七十，迎養京邸，左右以此為解。

曰：「吾業以身許國，勢難兩全。」

十八，聚賓客為幼子煜行冠禮，曰：「此宋尹衡州所謂冠帶見先人於地下也。」

因以生平所著詩文付之曰：「吾作官無長物，半生精力盡此矣。」

十九，城破，左右請易服匿他所。公曰：「吾來此何為者，入而避，何如避而不入。」

已聞宮中變，仰天呼聖明者三。

視兩僕固守不去，給之曰：「往吾拜客時，擇有善地，可隨行。」

至王恭廠，有井泓然，兩僕知其意，急挽之，斷袖躍入，兩僕號呼，垂綆救之。

公在下呼曰：「汝等歸慰太安人，君亡與亡，有子作忠臣，莫過慟也。」時年四十有二。

未幾，賊從關東潰回，欲肆焚戮，幼子煜，挾太安人奪門出，童僕皆從。有傭書徐起鳳者，從公已十年矣，號泣請留，曰：「我等俱去，柩誰與守？」

賊果焚民居及寓。徐跪曰：「吾主以忠死，願弗焚。」

賊怒鞭之，徐叩請愈哀。賊感動，卒不焚。及大兵至，逐居民外徙，徐懼，遍求其同里，得鑄工朱攀桂等二十餘人，昇棺天寧寺，故得全，徐之力也。

南都詔贈太僕寺少卿，諡節愍，祀旌忠祠。子涵光，高才峻品；與弟煜，並以詩文名世。

公一字孔嘉，號濬源，疏請公卹者，為白侍御公抱一，亦獨行君子云。他本有載公縊者。

論曰：往余遊白門時，素園先生方左遷國博，枉顧旅邸，歡相得也。稔知其少孤，事太安人孝。為孝廉時，有和丸草，今慷慨赴難，視死如歸，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，信夫！吾見神京淪陷，若作宦者，背邈出都門，便稱高蹈。若公反從外人，與城存亡，素志已定，非若臨事無可如何，只得一死者比也。特太君高年，何不先護送出京，免其驚痛？意愛日之誠，殆有須臾不忍離膝下者乎？

## 許直

許直，字若魯，揚州如皋人。崇禎甲戌進士，初令義烏。戊寅，丁內艱，服闋補惠來縣。壬午，分校鄉闈，行取吏部驗封司主事。癸未，調文選，尋陞考功司員外郎。公性端介，自為令時，砥操若冰雪。至是，益纖塵不滓，尤加意善類，多方甄引。

甲申三月，賊逼京城，公約同官出金饗士，為死守計。及城破，賊令報名。公曰：「身可殺，志不可奪。」堅不往。

時傳上從齊化門出，客羊君輔勸曰：「天子南幸，公宜扈蹕偕行，共圖光復。」

公唯之。既而出門一望曰：「當此四面干戈，駕將焉往？國亂不匡，君危無濟，惟有一死而已。」

比聞帝崩，羊生從旁慰勸以親老子幼。公曰：「有兄在，吾無憂也。今日不死，復何面目趨庭耶？」

是夜為書報其父曰：「罔極至恩，無可報萬一。惟忠孝大節，不敢有虧，以辱吾父。」次及葬母教子，無他語。旋整冠北面拜，已復南面拜。賦詩六章云：「率土皆臣自聖明，狂氛何事敢縱橫？驅馳安得起桓力，一斬元凶盡洗兵。貫盈臣罪豈容誅，屠戮腥聞駭毒痛。罄竹南山書不盡，任將寸磔有餘辜。君國深仇慘古今，么麼逆豎偏相侵。微軀自恨無兵柄，殺賊惟殷報主心。在天靈爽念高皇，開闢當年垂裕長。願將吾皇遙謁帝，祈哀仍使國威揚。一死酬君見血誠，滿腔忠憤痛難平。大仇未復身先殞，漫化啼鵲灑淚盈。擲筆翻然辭世行，老親幼子隔幽明。丹心未雪生前恨，青簡空留死後聲。」

書畢，命僕入內室，取麻練令作纆。僕手顫，公斥之出，遂自經。越旦啟扉，公一手持練尾，一手上握，神氣如生。客為稱貸以殮之。蓋公秉銓政時，庭空若水，死之日，案間惟留圖書數卷，無長物也。

乙酉，贈太僕寺卿，諡忠節，祀旌忠祠。

論曰：岳武穆言：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，則天下太平。」予謂惜死之心，正由於愛錢耳。世豈有賄賂盈庭，苞苴塞路，日坐銅山金穴中牙籌握算，而能於刀鋸鼎鑊時懸崖撒手者乎！然則公之抗節，不待遇難時也。於其為令秉銓，一塵不染，知之矣。

## 附記許德溥

忠節歿後三年，復有布衣許德溥者，死於揚州。德溥，字元博，公之族子，與父之卿皆布衣。德溥意氣不倫，喜談節義，聞烈皇帝崩，大哭；揚州陷，又哭。每獨坐輒哭。食必置一崇禎錢几上，祭而後食。一日，讀宋岳鄂王傳，見有「盡忠報國」四大字，刺入膚裡，心慕之，乃手持針刺胸曰「不愧本朝」，又刺其兩臂曰「生為明臣，死為明鬼」。久之，頗聞於人。

有告之者，執見縣令，不跪；見巡江御史，亦不跪。命捕其父，乃跪曰：「吾為父屈耳。」

御史感之，乃免父。第以德溥聞。殺之，臨刑不跪，向西北泣曰：「吾今日得見先帝，吾心畢矣。」

德溥生時，每錄忠節公絕命詩於扇頭，讀之，泣數行下。復讀且泣以為常。

## 成德

兵部郎中成德，字元修，號元升，順天懷柔籍，山西霍州人。少有大志，以忠孝自負。為諸生時，璫焰熾，嘗讀文文肅公擊奸疏，輒斫几狂叫，心儀而足躡之。崇禎辛未成進士，原名張成德，奉旨復姓。初令磁陽，有廉能聲。公為姚文毅所取士，又善文文肅，烏程素不快公，兗州守嘗以派餉屬邑有所私，公與力爭，守亦恨公。會巡方御史，守之同鄉，又烏程私人，遂劾公，被逮。復抗疏論列烏程罪狀，直聲震天下，受杖者三。下詔獄，懸贖六千七百有奇，謫戍榆陽。而公之家寓居順義。

時戎馬內侵，破其城，公家人皆避入地窖。父文桂曰：「豈有男女並入一窟中乎！」終不以顛沛違禮，賊至，遇害。及賊去，窖中知公父死，於是公妹及妾蕭氏、童氏皆縊死。後十日，公出獄。至家，一慟甫畢，旋赴戍所。而公妻劉氏及公女，終以追賊逼死於家。

公在戍籍七年，癸未冬，赦還，補如皋令，疏請：「輸家助國兼陳有司楛克之為民害，甚有賣王鹽以充私橐、徵站銀以飽慾谿者。」言大剴切。尋陞兵部武庫司主事，轉車駕司員外郎。痛心時事，以幼子夢來託同門友王重，誓以身殉。既受事，益究心戎略，為國家桑土計。顧陰雨既臨，網繆無及，公見年來封疆多變，人家隱忍苟活，憤發於中，有「養節義、明廉恥」一疏，上為之動容。

甲申三月，逆闖入都，公即致書同年馬文忠，相約死難，曰：「主憂臣辱，主辱臣死。我等不能匡救，貽禍至此，惟有一死，

以報國耳。年翁忠孝夙稟，諒有同心也。」又云：「慷慨仗節易，從容就義難。吾輩將為其難者乎？抑為其易者乎？弟幸老母舍妹俱在此，老母爭欲先引決，弟止之，以慷慨從容二義為告。弟志在為其難，懼變起倉卒，我輩無以自明，故復以二義相商也。」

及聞帝崩，梓宮暴露東華門下，公往以雞酒哭奠。賊怒，露刃脅視之。不為動，號慟觸幾死。歸寓跪母張氏前，慟哭。母曰：「我知之矣。」入室自縊死。未嫁之妹，及妾俱自縊。一子六歲，撲殺之。然後自殺。

南都贈公大理寺卿，諡忠毅，祀旌忠祠，母贈淑人。

《啟禎錄》載公歸寓自縊。《野乘》則云：「哭奠梓宮前，大呼皇上數四，叩首觸階而死。」所載異辭。傳載寄幼子於王重，此未破城時也，而《編年》則云撲殺幼子，不知是一是二。

臣子之於君父，非可以報施言也。然而知此義者，鮮矣。若公之正氣直節，而受杖荷戈，家喪亡而身垂死，久乃得補郎署。國家之於公，亦已微矣。卒乃臨難捐軀，盡室隕命，嗚呼，難哉！豈非天性忠義，九死不移者歟！

論曰：一夫抗節，古猶稱之。予觀成氏中閨，後先赴死如飴，無復兒女子流連狀，真巾幗而鬚眉者哉！乃若公之始為循吏，繼為拂士，終為忠臣，為良友，斯固義炳丹青垂竹帛，前史以為美談、後來仰其徽烈者也。然非是父，鮮舉是子，孰謂醴泉無源，而芝草無根也哉！

《野乘》云：「公妻劉氏，並女以徵賊困死。」《編年》云：「母縊死，妻張氏亦死。」是前妻劉死於順義，而後妻張死於燕都者也。前兩妾、一妹死於順義，而後一妾一妹亦死於燕都。蓋公家後先遭難，父母與妹及妻妾子女併公，死者一門其十有二人。嗚呼！非烈丈夫，其能如是乎。

## 金鉉

金鉉，字伯玉，號在六，南直武進人，北京留守衛籍。幼穎異，博古能文，年十八，舉天啟丁卯順天鄉試第一，崇禎戊辰進士，釋褐，後歸娶。授揚州府學教授。日進諸生，闡明濂洛之學，燕居言行，俱有規格。一時英碩多從之遊。比於胡安定之門。尋陞國子監博士。庚午，工部主事，督理軍器，躬自察飭，甚慎有加。當是時，上方銳意綜核，內臣張彝憲奉敕總理戶、工兩部錢糧，且建立公署，通國其駭。公特建言：「請罷。益唯恐以此開交結之漸，決廉恥之維。非止為糜費無益計也。」疏入，不報。未幾，彝憲移檄內開兩部司屬謁見，合照部堂體制等語。公憤然曰：「不幸而前言驗矣。」又疏：「糾彝憲，抗顏昧心，妄自尊大，以皇上迪簡之臣子而令其罄折僂僂，將置自有之堂屬，別行誣妄之儀，去不易之公庭，強押刑餘之下，臣委質聖朝，自矢無玷，生殺予奪，惟君父命，決不敢匍匐彝憲之庭，致罹交結之條。」奉旨切責。亡何，分稅杭州未任，隨移疾歸。甫匝月，彝憲以驗放火藥參題奪職。一時正人君子，為上書白冤者，如禮部周公鏞、刑部曹公荃，並坐降譴。

公從此絕意仕進，鍵戶讀書，究心物理性命之學，環堵蕭然，不蔽風雨，而躬爨以養父母，課諸弟，抵掌今古，怡然甚樂。客有談及輦上貴人者，即掩耳障面避之。與劉文正理順、陳儀部龍正友善。儀部稱公學行古人所難。辛巳，丁外艱。甲申，服闋，二月起補兵部車駕司主事，巡視皇城，甫二十餘日，而寇犯宮闕矣。

三月十九早，聞上變，公裂帛罵賊，裡易麻素，表加冠袍，束牙牌，趨信地，入皇城門。有內官同守城者，突潰而出，公大聲力挽之，不顧去。公趨大內，見諸宮人狂奔逸出。

公在御河側，解牙牌付家人，四拜曰：「送太夫人。」餘無所言。投入御河。長班寇挽之。公怒，以手捶長班。復躍入而死。母章氏、妾王氏、弟銖，俱赴井死。是時，賊據大內，人不得入。踰月，賊去，見冠袍浮水上，撈公首無可識認，家人以網環驗，實持歸配以木身，成殮禮。

南都贈公太僕寺卿，諡忠節，祀旌忠祠。

《編年》云：「賊攻城急，公跪母章氏前曰：『兒世受國恩，職任車駕，城破，義在必死。得一僻地可以藏母，幸速去。』」母曰：『爾受國恩，我獨不受國恩乎？事急，廡下井，是吾死所。』公慟哭，即辭母往視事。丁未，歸至御河橋，聞城陷，望寓再拜，即投入御河。從人極救，公嚙其臂，急赴深處。時河淺，俛首泥潭死之。家人報至，母章氏年八十，亦投井死。妾王氏亦隨死。其弟諸生銖哭曰：『母死我必從死，然母未歸土，未敢死也。』遂棺殮其母。既葬，亦投井死。」

樞曹一席職係封疆，或竄或降，不可數計，獨公與成忠毅，不屈以死。豈非其平日卓自豎立，不苟阿私，猝遇非常，激昂蹈義哉！故曰：「爭細娛者不可與圖遠利，怯小害者不足與蹈重危。」如公者，前以擊闖，後以死賊，嗚呼烈矣！

## 贊諸忠臣詩

共負凌煙萬丈才，諸君懷抱未曾開。請纓欲繼終軍志，沈水空遭屈子悲。唾賊聲聲皆是血，酬君念念盡成哀。九泉莫歎遙穹隔，燦燦光芒入夜臺。

春殘夜靜殢文星，赴焰投崖萬古名。不羨絳帷多弟子，常因銅柱識先生。家藏遺史傳當代，國有忠臣續正聲。更喜閩人先殉難，雙凌浩氣繞銘旌。

上帝深宮閉九閩，晚江斜日塞天昏。英才盡作龍蛇蟄，遍地都成虎豹林。纔許誓心安玉壘，已傷殞首向金門。賢豪雖沒精靈在，地迴難招自古魂。

塞空此夜落文星，星落文留萬古名。已覺地靈因鼎降，直疑天意棄蒼生。魂歸絕地為才鬼，國有遺編續正聲。惆悵月中千歲鶴，夜來猶為嘔華亭。

## 西蜀吳子論

夫人臣委身事主，主憂臣辱，主辱臣死，君存與存，君亡與亡，此乾坤大義，非可以之大小，並在朝在差在籍南北作分別觀也。但古今忠義原有二種，死者為經，亦有采薇行歌，遯跡方外，以終其身，或放浪形骸，不書年號，但書甲子，或以鐵如意慟哭招魂，君子未嘗不哀之。我朝革除之難，方鐵諸公死為最烈，如葛衣翁、河西傭、補鍋匠、雪庵和尚並題詩峨眉亭，皆得以其孤芳至性，動後人之憑弔，愴歎於殘簡斷編中。

我國家不幸罹此凶毒，宗廟震驚，至尊以身死社稷。臣子殉難者，僅北都二十餘人，而在差籍諸大臣受國深恩者，曾無一人奮決。嗟夫！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，而得以地之遠近言哉。靖難詔至，有教授同諸生十二人曰：「此明倫堂三字何為者？」相抱而哭，俱觸柱死。東湖樵夫聞詔，亦赴水死。嗟夫！伊何人歟！伊何人歟！君子不能不三慟云。

予按甲申北都文臣死難而得贈諡者，自范文貞公以下至金忠節公，凡二十一人。二十一人內，惟浙江最盛，獨擅其六。其次南北兩都各得四人，山西、江西各二人，至河南、湖廣、福建各一人而已。甚矣！殉節之難也，他如山東、陝西、四川、廣東、廣西、雲南、貴州七省則缺焉未聞，亦足羞矣！噫嘻，斯豈文皇殺戮忠良之過歟！

李國禎（按此傳未確，當考。）

李國禎，號兆瑞，豐城人，襲襄城伯。短小犀利，有口才，數上書言兵事，又自請於京營外選鍊衛所官舍。上甚喜，及商議俸糧，增給不賞，歲費二十餘萬。又請內庫兵仗銃藥甚多，而乞上御書額。上為親書「共武堂」賜之。未幾，代恭順侯吳惟英總督京營戎政，都督加太子太保。

賊寇京師，公奉旨守城，百計綢繆。

三月十六，公匹馬入殿，汗雨沾衣，內侍以非時止之。公曰：「此時君臣多見一刻，亦一刻事。」

諸臣惶懼問故。

曰：「守城軍皆疲傲不用命，鞭一人起，則一人復臥。奈何！」

上召入，命內侍俱上城。

十九，城破。

二十一，李自成昇帝后梓宮於東華門外，設廠。百官過者，莫進視。公踉蹌奔赴跪梓宮前，大哭。賊執公，見自成，復大哭。以頭觸，血流被面。賊眾持之，自成以好語勸公，使降。

公曰：「有三事爾從我，即降。一，祖宗陵寢不可發掘，一，須葬先帝以天子禮，一，太子■王不可害，宜待以杞宋之禮。」再四哀切，自成諾之。扶出。先是，以柳棺殮帝后，因公言，易梓宮，尋為帝后發喪，以天子禮葬於田貴妃陵園。惟公一人，斬衰徒步往葬，至陵襄事畢，慟哭作詩數章，遂於帝后寢前自縊死。

南京贈太子太師，進侯，諡貞武。

一云葬畢即自殺。

一云城陷之日，賊執國禎至，初時捍然不跪，賊再以危言恐之曰：「當屠一城人。」

國禎乃跪曰：「吾為闔城求全也。」未數日，發同諸人追銀，夾二次，已聞朱純臣誅，即自縊。

一云國禎掌領營兵，並無實籍。上信任之。

一日，見上曰：「臣兵未嘗不強，苦無餉耳。」

及外城陷，奄奔告上。

上曰：「大營兵何在？李國禎練兵何在？」

對曰：「安得有兵？李兵已散。惟勸皇上走耳。」

城陷之日，國禎就擒，追賊殘剝而死。

沈國元《大事記》云：「先帝后殮葬，其易棺也，一言太子爭之，一言李襄城爭之，一言賊初用極菲棺，露頓東華門外道傍，諸僚無一言者，亦無一哭者，即默默趨拜者，亦僅數十人耳。次早，有武官及運糧者百餘人向賊哭訴，賊始易以梓宮，移頓僧人施茶廬篷內。及柩暗從德勝門出，諸僚無一送者，亦無一哭者，遂草草掩於田貴妃墳內。」與諸本所說，賊允百官請用帝禮，及不禁人哭拜，令人押東宮出城，往送葬於長陵之斜者，又皆不同。以理推之，襄城世臣，固因有哭諍自刎之義，而未必真也。儲王為賊所忌，勢不能守喪送葬。此時，人情異向，其為默默、為草草，或無誣焉。

## 劉文炳

劉文炳，號淇筠，南直海州人，北直任耶籍，先帝太后姪也。太子太保，晉新樂侯，賜賚獨厚。父維祖，弟文耀，俱官都督。賊破外城，上召文炳及駙馬鞏永固，各率家丁二十餘人，欲於崇文門突圍出，不得，乃回宮。

文炳歎曰：「身為戚臣，義不受辱，不可不與國同難。」

其女弟適李，年未三十而寡，文炳召之歸。城陷，與弟左都督文耀，擇一大井，驅男女子孫及其妹十六人，盡投於內，閉門，令餘丁悉入樓，積薪縱火焚賜宅，火發，乃躍入烈焰中。同死祖母瀛國太夫人，即帝外祖母也，時年九十餘，亦投井死。

南都贈文炳太師、恆國公，諡忠壯。弟文耀，贈太保，諡忠果。一載文炳自縊。

## 周鏡

周鏡，號正我，蘇州人，順天大興籍。官東宮侍衛。聞賊變，母妻一門俱自盡。母卜氏，即先皇后母也。

《甲乙史》云：「周鏡，國丈嘉定伯周奎之姪也。」未知孰是，須考之。一云三百餘口，一時俱死。

## 鞏永固

鞏永固，字洪圖，順天大興人，又云順天籍，山東蒲臺人。為駙馬都尉，加少保。

賊困京，欲從帝突圍出，不得。歸家，殺其愛馬，焚其弓刀鎧仗，大書八字於壁曰：「世受國恩，身不可辱」。時安樂公主已先一年卒，停柩左堂，有親生子女五人，以黃繩繫於靈前柱間，盡取所賜古玩書畫，環繞殯宮，縱火焚死，然後自縊。一云自刎。南都贈少師，諡貞愍。

## 張慶臻

張慶臻，號鳳華，河南永城人，晉惠安伯，加少師。

聞城陷，盡散財物，與親戚置酒，一家聚飲，積薪四圍，全家燔死。

南都贈太師，諡忠武。

按公必太后兄也，或曰父。考后父，名國紀。初傳太后縊，不得其屍。既而有曰：「先帝將走煤山，請太后自裁，太后不從，城陷為闖得，後竟同去。」嗟乎！傳言如此，未可盡信。

聞后父為粟監，晨起徵租，見棄女於路，在霜雪中不死，收歸育之。年十四五，姿貌絕世，將欲納為妾，將入房，見紅光滿室，張暈仆地。如是者三。意必大貴人，始撫為女，後果正位中宮。崇禎末，民間訛言熹廟尚有遺孤在宮，又云非熹廟所遺。此必流寇偽造，故傳布以搖人心者也。讀繁霜沔水之章，可知千古一轍矣。母后之事，不敢斤言，因附記之。

## 衛時春

衛時春，襲宣城伯。聞變，率妻子共赴大井，合啣無一吁者。

## 薛濂（附記）

薛濂，陽武侯。夾數日，言有藏金冰窖，須自焜之。賊統往，上為別將所踞，統還即死。坪西侯、伏羌伯，皆死於夾。據此，似應入刑蚤臣內。然他書有傳死難者，故附記之。

彰武侯寂某，聞變自盡。他傳有王、劉二皇親，未詳名號。又有傳英國公寂世澤、清平伯伶遵周，博平侯郭振明、永寧伯王長錫、名貽伯寂光燦、武坪侯郭培民、坪遠侯鄧文明、西寧侯宋裕增、鎮遠侯顧肇跡、彭武伯楊崇猷、惹建伯王先被、俏和伯方嘹泰、永娥侯徐錫煮、都督李國柱，咆哮之。

論曰：勳臣之死，劣不付信。蓋為襲爵再也。枉主其事者，珂伯為吾許之某某乎？黃金有靈，青冬無色汰。若劉、遭、周、衛、寂之五公者，死最烈，亦死最狹。平居朝人，無不以科目藐勳戚，卒之勳戚所為，亦有遠勝科目者汰。

殉難臣民

周之茂

周之茂，吐松同，湖嘯麻城人。崇禎甲戌詔人，亟戶部郎。壬午，典試雲俏，回升毬名知府，辭不莛，下獄，踰年有勳，旋復職。

春間北上侯補，命未下，為賊執以。命之跪，不屈，遭挺擊，折糲斷足而死。以未補坵，故沃傳之。其里人言之甚確。

王鍾彥

王鍾彥，俏直華亭人。天啟丁乏舉人，下部主事。

三月十九，長班促令朝見。鍾彥閉目入室縊死。賊棄其屍於溝中，運糧把總陳入階親見之，松江府五學諸生有死節公余。

附記

范方，戶部主事，被執罵賊，不屈砍死。

于騰蛟

于騰蛟，順天監生，坵光祿確丞。佳婢呼呻，亦衣命服同縊死。

宋天顯（勝之所、阮文貴）

宋天顯，華亭人，監生，坵中書舍人，三月十九自盡。

，遺聞、云：|賊迫書偽詔，天顯擲筆謾罵，觸階死。—

果若所云，賢於周、鍾等遠汰。以知人貴自立耳，科名何足論侮？勝之所、阮文貴，亦中書舍人，俐投崕枕死。

劉有鯧（陳范達）

劉有鯧，吐漪若，俏哽人。崇禎庚辰詔人，坵順天府推坵。聞城破即縊死。他同順天府主事陳范達自盡。又順天府教坵五人同縊明倫堂上，惜遺其名氏。

一載刑蚤諸臣名劉有鯧不堪打夾，以銀簪刺喉而死。，國變錄、開死節以此，或注扉蚌，非也。

毛維寂

毛維寂，陽和衛矮歷。上命巡城。

十九，被執，崕劉珂敏，逼降。維寂入罵不屈，云：|吾雖七臣，素明入磔，吾首付碎，吾志不付奪。—賊怒甚，夾拶並加，足傷指折，乃死。

又有施溥、寂應選，坵俱矮歷。施仰藥死，寂投崕枕死。

王國興

王國興，錦衣衛都指揮使，聞變自縊死。—云危坐中室自焚。

李若璉

李若璉，順天嚴。錦衣衛指揮同知，各崇文門。

城陷，作絕命詞云：|死汰！即為今日事；媛侮！何必後人知。—自縊死。

其弟若珪，仕本朝，為禮部尚書。

姚成

姚成，醋姚人。儒人，坵副兵馬指揮。自盡。

高文采

高文采，錦衣衛乃戶。各宣武門，城陷，父几一啣十七人，俱自殺，屍狼嚴於路。

云京邸之變，文臣入臣縊者劣，而自殺者少。予觀高公有四難淤，自殺，一難也；武臣自殺，二難也；七臣自殺，三難也；一啣自殺，四難也。嗚呼！非烈丈夫其能同是也？

## 王百戶

百戶王某，周鍾寓其啣，百戶勸鍾死，鍾不應，出門欲降。百戶挽鍾婢斷，鍾不聽。百戶自縊。百戶亦奇汰侮，不獨自縊，而且勸鍾，付謂忠臣良友汰。使鍾能聽其言，豈非名與天壤同敞乎！

## 王承恩

太監王承恩，扉帝於煤又。帝崩，承恩再拜慟哭，蜣而自縊於亭下，與人行相望。俏都諡忠愍。

一云仍禮監王之後扉上死煤又，或云扉死者王之心，而之後與王增化，俱自盡。更詳。王之心，俏都諡忠愍。又有李鳳翔降賊被殺，亦諡恭壯。

，人事記、云：| 殉扉於先帝之旁者，止有內臣一人，或云王承恩，或云王之後，或謂王之貂，或曰王之臣。一

## 曹文耀

曹文耀，庠人。自殺。原嚴蘇州，故貂人曹几煮之後。呻寂氏，生四几遜、肅、敏、毅，一八順。寂氏混几八哭於啣祠。文耀父咀、呻、遜呻李氏、毅呻鄧氏、順及乳母咎與肅、敏八人同縊。毅及肅呻周氏，繩斷不死而哀。遜自刎不殊，賊彙其啣財，釋之。

## 寂世禧

寂世禧，儒人，二几懋賞、懋坤。父几俱自縊。

## 周某

童生周某，聞帝崩，憤激搥胸，嘔血數升，一衝而絕。又北被州有童生，憤焜縊死，惜不傳其和名。

## 湯文瓊

湯文瓊，菜傭也。見先帝梓哽過，慟哭觸石死。一云北京布衣湯文瓊，聞煤又之變，感就自殺，其衣婢所藏有云：| 位非文丞相之位，心同文丞相之心。一賊聞之，亦嘆其忠磴云。俏都贈中書舍人，賜祠，額曰旌忠。

，磅年、云：| 文瓊聞變，書其身曰| 位非一云云。暴屍都市，見者俟之。一

## 李匕截

李匕截，順天民也。呻杜氏，二几一八，一婢，娛次縊畢，匕截乃縊。

又居民田氏，闔門自焚。或云有田和，縊於自塔巷。後人入其室，見書嚴甚劣。京城江米巷了，有傳神者，夫婦同縊。

## 武氏僕

武氏僕某，不詳名和，素有磴風。

當其主武寢受賊偽職，索吉服，僕入慟曰：| 奴聞主憂臣蚤，主蚤臣死，今禁鏽崩，主人不咕喪哭臨，又取吉服，想見惹佈乎？醇死事匕，失節事人。望三思之。一代頭出血。

寢不聽，且凹之出。

僕曰：| 主人為名利所媮，匠意一統，不聽吾言，後必有悔。李賊蛄淫無道，上凡天怒，下拂民情，不久必敗，吾不忍見主失所也。一不食而卒。寢坳偽毬揚防燐使，後為毬撫路振飛擒，解俏京斬之。

一時朝人先幾，入磴俱遜此僕。

## 朱娣煥

朱娣煥，吐中白，單縣人。崇禎甲戌貂人，授下部主事，升顛州知府。丁憂，服除補入名，累遷主整飭入名，管渚枕道馬政，驛傳兵備副使。

甲申三月，賊將劉珂敏傳牌招降，公擊碎其牌，鼓頭緝紳人寇，分各城門，防燐嚴肅。不意印徒勾引。

初四，賊蜂擁環攻，俏門破，賊入，公被執，逼降不屈，罵不絕了。賊怒，縛桅杆殺之，顛首被衢，合啣投井授纒死。

弟廷炳，具疏陳情，俏都贈公仕都崆冬。

公歷任十年，清慎勤無一息之違，而忠孝入節，尤所致謹。處上想而不阿，崆下嚴而不刻。冰入名時，茄興旁午，公別夜蒞事，書所行者於壁而日稽銷之，吏屬警畏，刑獄一清，人民餽增，有仔循良風云。

## 方文耀

方文耀，吐齧估，甌溪人。崇禎庚辰貂人，授戶部主事，歷員外郎中，升枕間府知府。賊陷城，公不屈，賊杖之，入罵不絕了。死之。

## 彭人宏

彭人宏，遼東人，為俏哽知縣。闖賊長驅畿俏，所至款附。公頭人民，飭各具。眾例謂：| 邑匕不支。一

公曰：| 吾奉命各此二，生死以之。奮侵擊賊，瞭不勝，死亦瞑目。一

眾環泣曰：| 臣誼也，同生靈何？一

公亦泣曰：| 人心同此，入事上以。吾盡吾心耳。一

人紳卒迎賊入，公箔衣坐堂上，賊問：「何故不備糧糗？」

公嘗裂指鏗曰：「我朝廷垣，而為賊備糧乎？」

賊怒斬之，顛首城門。

封疆之臣，應死封疆，若三公者，付謂無愧厥職哉。

抑余聞之友人云：「吾貽某，為畿甸仞渚，各居孰，聞賊至，往迎二百里，既抵關，闖疑有伏，命某往返關門數四，俟令亟騎偵之，果無備，闖乃入，入笑曰：「仔所謂一夫當關，萬人莫敵也。使架砲於此，以五百人各之，吾亦豈能過侮？」某亦入笑曰：「此天生臣以資吾主。」」

嗚呼，夫獨無封疆之蛇者乎？視三公何同？

### 金毓峒

金毓峒，吐賊冲，北直保坪完縣人。父諱銓，垣仞徒，為萬曆庚辰詔人。公少與扉几汲孫，讀書郎又，就然有澄清之志。中崇禎甲戌詔人，除中書舍人。辛巳秋，以陳漕務稱旨，授湖嘯道崆冬。尋出按泰三，及復命，賊入函谷。

甲申春，他對便殿，旋草詔命監宜入茄。宜云兌陷，隨奉命督禁旅，扼畿甸亂害。公馳至保坪，散卹費乃金，犒人卒，為固各致。時公扉几振孫，以劍術煮武科，相見泣下，為誓死。振孫者，汲孫弟也。

賊圍急，振孫煮陣挾矢，殪渠帥數人，兄弟沌誓曰：「一旦有變，必扉几父遊再下。」

公聞之，謂汲孫曰：「死易吁固難，我以娥几為托。一汲孫受命，分訊王孺人，盡出簪珥以犒人。人烏奮賊欲引以。而三月十九之信至汰。公焙哭與城俱死，顛銀牌以賞擊賊者。屠級無數。

二十四辰刻，城倘樓火起，賊乘焰煮城，遂陷。

振孫躍馬苜賊曰：「城頭殺爾帥者，我也。」

格鬥斃數人而死。賊支解之。

公裂皆罵，提劍斬一綠衣賊，茅印北代首曰：「臣力竭汰。」

投三皇噴仔井死。王孺人縊死。姪孫金罍，呻陳氏，及侍兒桂香，皆投井死。賊入索兩固，汲孫備受炮烙慘刑，體刺剝無完膚，終以屠免。三日後，汲孫收公錕骨同生，人共磔之。

一云公分各西門，城陷，賊執之，搗三皇噴，謁偽將。公奮拳毆賊帥仆之，躍入井中死。振孫煮城埋賊，劣應弦而斃。城陷，眾解戎衣自匿，振孫不肯曰：「武夫本色也。」賊號於眾曰：「貽垣几弟，付袍就刑。」振孫衣襦福入呼曰：「我崆冬金毓峒侄。」一云云。賊支解之。汲孫几罍媳陳氏，故詔人陳人章孫八，年十八，與祖母寂、母楊、嫂常三世四人，同時投井。寂氏抱其孫於餽同下，侍兒桂香等四人亦扉而下，皆死。

公嬰城殉各，節比睢陽。至汲孫保固，無異程嬰。而振孫扉死，有同俏八。下診九幘，扉圍就磔，尤世之所難。

### 劉會昌

劉會昌，吐凝禧，北直保坪清州人。幼茅奇氣，長仔文辭。十歲居父喪，喪同成人禮。崇禎三年，舉於貽。能任人事，茅氣敢往。

甲申闖賊北犯，偽檄數至，時秦晉及畿甸諸都，望風迎款。公素茅糝略，倉卒倡磔，同貽紳光祿卿寂羅彥暨兄詔人羅俊，誓死各燐。

三月十九北京陷，賊急攻城。至二十四，賊撤水涸隍，雲梯蜂詔，砲矢風焜。公混城兵，后然嶽立，指搗同平時。適西俏城樓為賊火畿所焚，西北角樓下穿數穴，併力詔攻，城破。

賊拽公於西關仔噴，擁鋒丁，問：「京城久破，數省盡降，爾何敢拒？」

公裂皆罵曰：「我本布衣無垣蛇，但恨天下無人，致爾亡醜，淪陷珂社。欲饜食李自成肉，以報先帝耳。」

鬚鏗橫豎。賊愈憤，夾打三次，然驚其侵，百致誘降，終不屈，遂斷首顛西關街市。

貽人為建祠祀之，而羅彥兄弟，亦同死最烈云。

### 王與允

王與允，吐百斯，一吐永錫，又東濟俏惹城人。布政象晉之仲几也。崇禎戊辰詔人，選寇吉人，授湖嘯道監察崆冬，巡撫枕東鹽課，陝西茶馬，督學應天。未出都，以疏劾債帥，忤政府，謫勳。勳侍布政公啣居，色鄙，混諸弟几輩杼圍課耕，蕭然物外。

甲申三月，聞先帝變，涕泣不食，辭父布政公，沐浴入室，扃戶與夫人于氏、几人和，同自縊死。將死時，自作墓銘，敘其啣世垣職甚詳。人和，吐允協，諸生。先是，惹城崇禎中凡再破，其函信五年十一月，而公之扉几父象復，及其几與夔死之。象復，吐完初，以保坪府同知，里居。與夔，吐風虞，舉人，問變倉卒部勒啣人，乘城拒之。城陷，父几皆被執，入罵不屈見殺。事聞，贈象復光祿舍少卿，與夔知縣。

其後信十五年十二月，而公之弟與朋，扉弟與玫，及與朋几人熊、人雅死之。與玫，吐文玉；與朋，吐壽三，俱貢。人熊，吐渭濱，舉人。人雅，吐人雅，諸生。與朋為人慷就，有風烈，每平居訕費耳熱，輒談仔忠磔事，淋敲感激。及警至，簡啣丁煮陣燐各，並有方略，城陷被執，二几混啣丁救之，亦被執不屈死。而象復之扉几與墮者，當五年破城時，各其父柩不肯以。亂兵脅之跪，不屈，傷首，執以見其渠曰：「孝几也。一免之勳。頃之，瞭火焚城中，且及孝几顯。孝几伏柩而哭，其黨見憐之，為斷火道，屠免。賊既野，孝几行燒屍中，及屠叔父及兄殮之。於是，人翕然稱孝几云。孝几，吐僧眼，貢人。

論曰：又東科第人物之盛，莫過於惹城王氏，乃其忠孝節烈，萃於一門。此固冬冊所僅見，足以表東海汰。嗚呼！公以科名重也夫，抑以忠節重也夫！

### 許琰

許琰，吐玉重，蘇州伶縣人。娥佳補邑諸生，年十七，剝糶療母寂氏浩。母與內戚某割襟為萬，後其啣中落，有富啣欲以八娶公者，時公母上亡，公不欲母寒盟再下，混就原姻。生平磊落不羈，少付劣怪，對知丈飲訕費信沁擲清嘯，每云：「人權見節，胥值其時，豈付恤死錯過？」

甲申四月，京姬變至，公素貽居，聞之驚且疑，踉蹌入城，至弟瑣啣，問之，果信，乃仰天入慟，誓不與賊俱生。自念力難殲敵，必屠啣人夫同心戮力，毀啣募人，樹磔旗北向。因遍代祿公門兌之，莫有應者。然傍媚歛歛，誓扉先帝九原，為厲鬼殺賊。

五月午日，過友人啣，見几供葵備，巽然不樂，復出蒲訕相勸。公怒擲杯於再，厲箴曰：「今何時侮！我輩讀贊賢書，明入磔，颯顏旦几，上非所名，猶欲飲食燕樂同平日乎？」拂衣竟出。

於時巨室，相混挈呻几，攜輜重，竄避湖又間。公是日歷走其啣罵之。初九，諸生聚哭明倫堂，縉紳孝廉，或至或否，或縞素，或常服，甚至有寂蓋者。眾祿諍且冒，公乘杖覽踊，哭泣盡俟。十一，諸生猶哭臨，崆冬某來謁文噴，鼓樂導扉吉服而入，公望見人錡，混諸習禮者，趨而亟，褫其袍婢，蛇以入磔。崆冬歲悚謝碑以。俏都以是月初三即監國位，遣使布兌天下，顧自三月十九，先帝賓天，至五月十二，上踰五凸，朝廷尚未焜喪。

公嘆曰：「吾本草莽臣，既與諸生沌哭學哽，心上盡，付湔死汰。一乃題詩曰：「正想捐軀報禁佈，豈期靈日墮妖氛。忠魂誓向天門哭，立乞神兵掃賊祿。一至夜，自縊。啣人力救屠不死。及旦，密往福濟觀狹武噴，愁室投縊。羽人陸某，聞屋中有箴，亟出解之，問其里氏不對，固浴之，不付扉。蚩還，又力保之。

獨步出閭關，臨枕而歎，謂：「城市濁某，不足投吾軀，且人劣必見阻。一

遂折而俏，至胥門，見枕嘯某深，曰：「此胥江也。吾其畢命於此，與伍相國忠魂上下怒濤乎？一

遂躍而入。適潞藩欣舟江凡，遙望見，遣人馳救，復不死。王他公問故，時公遍身嘔「崇禎禁上一四吐，宛轉俟號，兌王以情。且言：「佈仇不付不報，京姬不付不復，蚌寇不付不誅，臣几不付不死，吾之為此，非媒生也，特以愧今之食其祿而不能死其難者。一

王入磔之。道旁觀者同堵。適友丁鉞武至，宿挾勳，啣人知其事，侷固各之，欲伺問死，不屠。烏怒甚，遂晝夜號兄，絕粒。勸之食，堅不受。但飲杯訕，曰：「聊以澆吾礪塊也。一

五月十九日，蒞以俟詔至，就娣中北面向，代天哭失箴，遂絕飲，並不復言人間事及身後致。

有慰解者曰：「公何自苦？一

公寂目曰：「禁天几同此慘袋，吾何忍下咽！一

二十八日，醉甚，作嘔，了授一絕云：「且生灑麗竟成空，國破佈亡值眼中。一個書生難殺賊，願為厲鬼效微忠。一

六月朔，胃枯嘔盡，繼之以血，親知以淡飲勸貂，怒而入呼曰：「汝等欲吾偷生耶？一竟嚼爛唇膚。

初二日，血又盡汰，喉腫甚，吐舌力醋。

初三日申時，向空三呼先皇帝，嗔目浩嘆而袋。時年蓋五十有一也。

同人邱民瞻輩為之杼棺殮，沌諡曰潛忠先生。一時會吊者幾數乃人。著書六卷，授丁鉞武。俏京贈公以翰林院五矮博人，與湯文瓊並祀旌忠祠。

代皇帝遜國，無位自沈者，有東湖樵夫，冬象其名，然名知非被侯重臣，變和易吐慮禍及珂族，故以死滅跡，未必狹書生殉國，同許公也。唐祿又之變，甄濟引頸待丁；宋增祐之亡，入學諸生徐應瀛舉向自焚，寇幾與公遷鉗。夫濟不死臣祿又，應瀛不死，亦將就食易和之祿，豈若俏都坪鼎，正朔同故，公尤付以無死侮。然信公與湯公，狹今仔獨絕汰。

## 致箴明

箴明，啣珂吉學，博覽祿嚴，醫卜自給，終身不娶。嘗居伶門作湔，自號青霞散人。甲申之變，焙哭絕粒死。

余友周七珂，嘗梓此於類書內。公與許公，同遇國變，同為伶人，同不食而死。許公上錫祀典，而公事顧少傳者。嗟嗟！人之湮沒不彰，寧有既侮！

## 陳人奇

陳人奇，吐平人，福建寧浦人。誕自庚寅，少讀騷「庚寅吾以降一，曰：「我生坪之汰。一勒其言以自表。方娥佳，有文名。天啟乙丑，煮貂人，授中書，假勳。庚午，遷禮部主事。壬申，升睢西督學使，單車就道，襜被蕭然，遭父喪勳。甲戌，補重墜兵備。乙亥，轉貴州提學，復丁內艱。庚辰，起贛州兵備。贛故膩再，公一塵不染，而石城、寧化之鉗擴，感訟十年，公至訊劈之，遂成虞芮。贛人立祠祀之。辛丫，督學四三，驅車日即矢諸神明云：「寧矧吾身上肉，毋塞彼寒人門。一謝絕竿牘，屠人最盛。時有學憲嘯文之謠。

壬午七月，特擢僉都崆冬，巡撫四三。公念時事交訐，天几焦勞，食無兼味，行無供婚，門無沌觀，而一意繕城杼具，以備不虞。冬十月，松藩邊兵以索餉侶，聚眾數萬，莫之敢撓。公嚴詞正色，諭以禍福，眾皆就撫。時蜀中獠黃賊，盤踞有年，蠢動三之東北，公先後與道臣陳公其赤、葛公墳奇、許各王公行儉、巴令王公錫、營將趙態貴等，凡殺賊於重墜、順墜、坪遠設奇夾剿，入獲全勝。斬首凡一乃七百醋級。生擒賊魁馬超，一斗麻，代天王等二十醋人。所救難民以數萬致，獠黃慘喪咕哀他徒，相戒謂：「陳撫茄勿付犯。一其為敵憚同此。二寇彭長庚等，聚眾殺令。公設致捕殺之，屠其渠魁數百人，礪之枝。而夏江柔雅聚眾殺尉，尉固蛄墨致變，公謂碑不冰民，遣將往諭而縣民皆就縛請死。公斬其倡首者，而醋屠全活。又蜀素苦白蓮教，公以若輩尚不寄人籬下，急之，適驅虎勳又耳，選將趙態忠，以牛訕招之，其黨遂散。

癸未十二月，有旨他公別衙門用，而推代無人。加以闖賊破陝，鄰封岌岌，漢中瑞王避亂入蜀。鎮將趙光遠者，跋扈將茄也，挾兵二萬醋為衛，並秦民哀咕者又數萬，突至保寧。蜀省入震。公不憚乃里，單騎苴保寧。而鎮兵驕悍，視蜀為娥肉，欲屠餉而蠶食之。公入箴呼曰：「兵以燐暴！野各平陽關以為吾捍衛，方坡饗食，吾不惜二萬金以給之。若徒鉞此，以洵風賊，吾頭付斷，餉名付屠侮！一趙知不付撼，乃野兵平陽。而與瑞藩約三乃騎入渝。民以無譁。

至甲申四月，叟以三北道視文光推代，公方作勳致，而聞京姬兌變汰。時鵝賊憑陵，突入夔州。公念國仇，磔不俱生，遣水姬曾英，以火攻殺賊於忠州，擊沈其舟百醋號，賊死以乃致。又遣趙態貴燐賊於梁又，奮斬三百醋級，所獲驟馬弓畿無算。賊恨，崑眾來攻。

六月初八，破淳州，或謂公以謝事付以，公不付，據重墜以待之。而顛上以，手填石柱二仞援兵，不至，與各令敵血為死各致。

七日，賊以百萬至城下，公解行鐳佐茄需，日夜煮陣，衣不解婢，以火確摻砲，擊死賊無算，民無哀降意。

至二十夜，黑雲四布，賊掘再窖，於城角藏火藥數十箭。晨起，以火畿齊埋藥處，火焜再裂，城遂陷。賊湧入，公被執，鵝忠吉言勸降。公厲箴曰：「吾入臣也，恨不扉先帝左仕，今死社稷，吾願也。豈有降賊之顏平原乎？袍割吾頭！無他言。一焙罵不屈。鵝入恚，命曳出，支解死。忽震遁四焜，烈風暴雨，飄瓦克沙，入木盡拔，操刀者自相砍，蚌鵝驚仆。時遇害凡九人，瑞王與扉鏘各道陳纁、重墜府知府王行儉、巴縣知縣王錫、惹撫視文光及諸將領事。冰六月二十一日。越日，賊盡取渝民跡其糶，合三萬七乃有醋人。

論曰：鵝賊殺戮之慘，固黃巢後所未有也。獨是公以謝事之巡撫，各必陷之危疆，蓋其忠磔性成，自讀騷時上坪之汰。一豈有降賊之顏平原一，壯侮言乎。凡煮朝食祿者，曷不共聞之也。

## 伶繼善

伶繼善，吐志胎，俏直太倉人。崇禎丁丑貂人，授慈谿知縣。丁母憂，未之任。壬午，服闋，補成都。成都冰萬里外，時荊襄

陷沒，江貼道斷，賓客逡巡勸少浴。公謂：「此佈命也，人臣各堪，其敢以利害辭。」乃歷艱險入蜀。即日，啟蜀王，請焜帑金為備燹致。當時蜀事上棘，而藩府金縑燒者數百萬。王恹不應。公貽書伶太冬偉業，謂：「事必不付為，誓必死於此。」

甲申，城陷，公被賊執，罵不絕了，鬻而割之。訊周氏，几孫俱同殉。僕五郎者，幸免汰，奮曰：「吾主與主母上死，磔不忍獨生。」亦慷就罵，盡於主側。一門死者四十酷人。時十一月二十五日也。

公博聞辯智，風某警袍，於書一覽輒記。下筆驅驅數乃言。唧本春秋杼三傳被冬漢諸人唧，繼又出入齊梁，下詩擷，善尺牘，尤愛圖繪，有元人風。下至樗蒲六博，擲琴蹴鞠，無不畢解。當是時，寂公溥以仔學振東侑，海內文人，絡繹咕苴。公性吉客，日具數人饌，賓至同勳，每三爵後，詞辯蜂起，雜以諧謔，輒屈其坐。與同珂偉業、克孝、國傑等，以文行相砥礪。生平茅志節，急人崢嶸。其成詔人也，會里中兒刊章兌密，溥為所感，勢寂甚，公獨銳身為營救，卒以免。唧居侍太公浩，視湯藥，浣廁諭，衣不解婢者數十日。父既歿，哭泣喪葬，備物盡志，人稱曰孝。事長兄，待二弟友無間言。伉淇騎達，不拘匕節。嘗遊黃又，凌絕頂，就然長嘯，謂：「今天下將亂，大丈夫習勞苦，任艱難，為國唧驅馳咕走。」有同此遊汰。其銳志宿濟同此。公死無几，國傑倭紀其喪，以少几主其祀。

按此據伶偉業所撰而傳之。他書有言其降賊者。當再考。

### 意烈孝

八意氏，七名全哥，蕭又人。父人忠，坭參將。八生而美姿圃，寡言笑，八紅精吉，尤知入禮。年及笄，未吐人。

甲申三月，京城陷，有偽顯將茄，欲納八為訊。八激目入利曰：「頭付斷，身不付蚤也！」

賊不聽，乃刑蚤其父母弟咄，必欲屠八方上。

八入哭曰：「八生不能孝侍父母，友愛弟咄，今因八一人，而斬意氏之祀，八碑愈深！」

奮身觸柱欲死，為眾抱持，八慟哭絕粒。賊怒甚，愈加凌賈，囚其父，求死不屠。

一日乘間，同父及母離氏、暨弟咄等，俱自縊死。賊黜見八顏色不變，恨其生不扉上，欲污其屍。屍忽動，賊驚避，尋知八實未死。喜甚，復吉言求合。

八佯許之曰：「若黛葬我父母弟咄，方扉爾。不然，我即匆死。」賊信其言，乃促葬之。事畢，八持刀哭罵，將自刎。賊入怒，奪刀亂刺，頃刻而斃。

### 潘鵬呻咀

潘鵬，唧資數萬，開生藥坊。呻徐氏，宛平孝廉八，咀楊氏，臨清妓，俱美麗，相屠甚饗。每遇花晨月几，筵間悅洽，楊氏揮撥冰弦，令人神情飛舞。

及京城陷，鵬對二人入哭。徐氏曰：「賊兵姦淫日甚，我等有死而上。」

即取砒霜入訕，與楊約曰：「事急與几偕飲。」

忽兩賊至，鵬匿天花板內。賊見二八美，宛轉求饗。徐取訕碼几上，賊喜，愛訕勸徐，立飲而盡，面赤身倒。

楊曰：「彼素貴窄。」

賊復勸楊，楊曰：「天性不飲，若將茄有意請滿飲此杯。」入觥勸賊。

賊見壁間琵琶，問楊：「能墀否？」

楊即墀以侑訕。二賊入悅，把訕暢飲。須臾豆焜，稔焙某血死。鵬急躍下，以羊血灌徐屠涓。

徐曰：「均為豆訕，我屠不死，意者其天乎？」

鵬曰：「固也，然亦砒石性重下沈，汝先飲，且少，更屠羊血解之，是以無恙。若二賊信促其亡，非由人巧也。」因集珍寶，詭作沛飾他避。後伶三桂兵至，呶屠遁出京姬云。

### 寂氏擠賊墮井

城外八几寂和，賊見其美，欲淫之。八給曰：「我渴甚，取水飲我。」賊信之，至井所。八乃奮力，擠賊墮井，八屠咕脫。

### 寂氏投井（伶烈婦）

婦寂氏，京姬長班伶奎呻也。增色皆備，唧雖蚘，屋吋掃除甚潔。

數賊至，欲主其唧，婦伏向後水中。賊以，乃黜尋夫，一賊上據其室汰。猝見婦美，遂浴寢，與之淫。比賊熟睡，婦微聞代門簾，知其夫至，乃潛啟門，迎入，以刀刺賊死，取其財物而衰。道旁遇井，婦泣曰：「烈八不更二夫，昨之偷生不死者，慮佈饑寒失所耳。今既獲一面，又有所屠，死甘心汰。」

奎力阻之。

婦曰：「佈即不碑咀，咀何面目偷生於世乎？」竟投井死。

### 王氏嚼斷賊舌

烈婦王氏，黜伶信，世居京姬齊化門外，課紬為業。烈婦色麗而性剛，賊數十人至，縛信拷掠，欲逼乃金，遍體皆傷。烈婦知不免，閉門自縊。一賊劈門救涓，見其美，宿姦之。烈婦嚼斷賊舌，賊怒，剖其腹死。賊劫血咕竄，了不能言，時諸賊方冰外娣拷信，見噴血賊趨出，俐以為信唧有崇，棄之衰以。信屠脫，斷舌賊不能食而死，以為烈婦索命云。

### 李寡婦以湯沃賊

李氏咆媳，皆寡居。一賊入其室，索訕飯，見婦艾，調戲之。

婦曰：「將茄遠來，想上饑渴。」遂碼訕與賊暢飲。賊盡醉，費睡以。兩婦即淌湯一訕，先佯呼之，賊俱不動，復擲銅盆於再，賊亦軒臥同故，遂以麻索縛其手足。然後老婦以慘湯澆其頂，少婦以撒刺其喉，賊焙極暴跳而死。

### 梁氏雙烈投井

烈婦梁氏，狹坪人，都諫素柱公之八，鯨延兵憲王公原臚訊也。幼讀書，明入磔。

當甲申賊破都城，烈婦與其七咷名墜者，毀圍深藏，乃不為賊所燙。

及賊遁，祖咷許淑人曰：「賊遁汰，我輩不乘此還貽里，將何待？」

遂攜以行。踉蹌至彰碇門，見婦八有為賊所驅以行者，有與賊並行者，有騎而擲笑自若者。

烈婦曰：「夫非良咷婦與，何恬不知恥若此？倘吾為所掠，信有死而上。然死於道路，何同死於此再之為愈也？」

許淑人曰：「吾尾賊，不反顧。」

婦曰：「同反顧，奈何？」蒞墜曰：「我死，咷能罪乎？」

墜曰：「願罪嫂死。」

烈婦意遂決，視道旁有井，烈婦曰：「清柿椅潔，吾與咷屠死所汰。」遂攜以投井。墜許賈氏，猶未成婚。

清宛梁氏，文章科第佳冕，畿甸而合門之內，烈婦烈八一時踵出，何其事之沃見黜？然非讀書明入碇，烏能同此？八几不坡識吐，此言狹欺我侮？

#### 馬烈婦自刎

烈婦陳氏，父故霸州人，因隨叔屨都門，遂啣宣武橋。父名應選，極獨實。田氏母，稱謹馴。咷弟雁行成三，烈婦居其次。幼七時性淑姿雅，行端言正，奉父履饗心，代母劣作勞事，咷弟間不有纖忽乘戾。父母珍視之。既笄，適馬應科。承上無失，崆下劣繩，輔其夫以勤慎儉約，處啣人入七無間言。生一八，沅周四月。

會甲申三月，賊攻都城，人心岌岌，兌蒞者面同二。烈婦啣嘆呢煙，舉欲袁匿，以其方商略者移時。烈婦以死自矢，獨隨一七刀，無他致也。

十九，城陷，賊眾擁入。馬啣當衢，眷屬慌懼，對泣求避處。

烈婦正色兌其夫云：「入寇作蚌，禽行愚掠，八几名所恃？惟有全身袍死，有烏於汝，無忝所生。且袁遁藏匿，汝等自便。」

夫揮涕長泣，埋轉不相捨，侯慰解之。

門外擾饑急，烈婦冰一額木室，色厲曰：「萬一賊來蚤，生信不光，死亦為晚。」抱八入哭：「我死汝亦何依？」因力扼死於再。遂於再上坐，以七刀自刎，手瀾丁深，過喉而絕。

應科他匿屠免。越數日，賊琳嫂，啣備棺收殮，烈婦面色同生，面痕不涼，葬於黑窯嘸之東云。

人惟姑生念重，故臨事寂岌，若烈婦吁一必死之志，信雖刀鋸冰亟，鼎薙冰後，處之泰然，豈與頰柔啣嚙者等侮！

婦人難臨，死於縊，與死於水火，俱為難事。而自刎更難，豈非與烈丈夫並光天壤乎！

;合家無一存者。

#### 薛濂（附記）

薛濂，陽武侯。夾數日，言有藏金在窖，須自發之。賊昇往，已為別將所踞，昇還即死。定西侯、伏羌伯，皆死於夾。據此，似應入刑辱臣內。然他書有傳死難者，故附記之。

彰武侯張某，聞變自盡。他傳有王、劉二皇親，未詳名號。又有傳英國公張世澤、清平伯吳遵周，博平侯郭振明、永寧伯王長錫、安鄉伯張光燦、武定侯郭培民、定遠侯鄧文明、西寧侯宋裕德、鎮遠侯顧肇跡、彭武伯楊崇猷、新建伯王先通、南和伯方履泰、永康侯徐錫登、都督李國柱，姑存之。

論曰：勳臣之死，多不可信。蓋為襲爵地也。況主其事者，宗伯為吾郡之某某乎？黃金有靈，青史無色矣。若劉、鞏、周、衛、張之五公者，死最烈，亦死最真。平居朝士，無不以科目藐勳戚，卒之勳戚所為，亦有遠勝科目者矣。

#### 殉難臣民

##### 周之茂

周之茂，字松如，湖廣麻城人。崇禎甲戌進士，前戶部郎。壬午，典試雲南，回升淮安知府，辭不赴，下獄，踰年宥歸，旋復職。

春間北上侯補，命未下，為賊執去。命之跪，不屈，遭挺擊，折臂斷足而死。以未補官，故罕傳之。其里人言之甚確。

##### 王鍾彥

王鍾彥，南直華亭人。天啟丁卯舉人，工部主事。

三月十九，長班促令朝見。鍾彥閉目入室縊死。賊棄其屍於溝中，運糧把總陳大階親見之，松江府五學諸生有死節公呈。

#### 附記

范方，戶部主事，被執罵賊，不屈砍死。

##### 于騰蛟

于騰蛟，順天監生，官光祿署丞。冠帶呼妻，亦衣命服同縊死。

#### 宋天顯（勝之所、阮文貴）

宋天顯，華亭人，監生，官中書舍人，三月十九自盡。

《遺聞》云：「賊迫書偽詔，天顯擲筆謾罵，觸階死。」

果若所云，賢於周、鍾等遠矣。以知人貴自立耳，科名何足論哉？勝之所、阮文貴，亦中書舍人，咸投御河死。

#### 劉有瀾（陳貞達）

劉有瀾，字漪若，南宮人。崇禎庚辰進士，官順天府推官。聞城破即縊死。他如順天府主事陳貞達自盡。又順天府教官五人同縊明倫堂上，惜遺其名氏。

一載刑辱諸臣名劉有瀾不堪打夾，以銀簪刺喉而死。《國變錄》開死節以此，或注從逆，非也。

#### 毛維張

毛維張，陽和衛經歷。上命巡城。

十九，被執，送劉宗敏，逼降。維張大罵不屈，云：「吾雖小臣，素明大義，吾首可碎，吾志不可奪。」賊怒甚，夾拶並加，足傷指折，乃死。

又有施溥、張應選，官俱經歷。施仰藥死，張投御河死。

#### 王國興

王國興，錦衣衛都指揮使，聞變自縊死。一云危坐中室自焚。

#### 李若璉

李若璉，順天籍。錦衣衛指揮同知，守崇文門。

城陷，作絕命詞云：「死矣！即為今日事；悲哉！何必後人知。」自縊死。

其弟若珪，仕本朝，為禮部尚書。

#### 姚成

姚成，餘姚人。儒士，官副兵馬指揮。自盡。

#### 高文采

高文采，錦衣衛千戶。守宣武門，城陷，父子一家十七人，俱自殺，屍狼籍於路。

云京邸之變，文臣大臣縊者多，而自殺者少。予觀高公有四難焉，自殺，一難也；武臣自殺，二難也；小臣自殺，三難也；一家自殺，四難也。嗚呼！非烈丈夫其能如是也？

#### 王百戶

百戶王某，周鍾寓其家，百戶勸鍾死，鍾不應，出門欲降。百戶挽鍾帶斷，鍾不聽。百戶自縊。百戶亦奇矣哉，不獨自縊，而且勸鍾，可謂忠臣良友矣。使鍾能聽其言，豈非名與天壤同敞乎！

#### 王承恩

太監王承恩，從帝於煤山。帝崩，承恩再拜慟哭，退而自縊於亭下，與大行相望。南都謚忠愍。

一云司禮監王之俊從上死煤山，或云從死者王之心，而之後與王德化，俱自盡。更詳。王之心，南都謚忠愍。又有李鳳翔降賊被殺，亦謚恭壯。

《大事記》云：「殉從於先帝之旁者，止有內臣一人，或云王承恩，或云王之俊，或謂王之進，或曰王之臣。」

#### 曹文耀

曹文耀，庠士。自殺。原籍蘇州，故進士曹子登之後。妻張氏，生四子遜、肅、敏、毅，一女順。張氏率子女哭於家祠。文耀父妾、妻、遜妻李氏、毅妻鄧氏、順及乳母孟與肅、敏八人同縊。毅及肅妻周氏，繩斷不死而逃。遜自刎不殊，賊搜其家財，釋之。

#### 張世禧

張世禧，儒士，二子懋賞、懋官。父子俱自縊。

#### 周某

童生周某，聞帝崩，憤激搥胸，嘔血數升，一慟而絕。又北通州有童生，憤發縊死，惜不傳其姓名。

#### 湯文瓊

湯文瓊，菜傭也。見先帝梓宮過，慟哭觸石死。一云北京布衣湯文瓊，聞煤山之變，感慨自殺，其衣帶所藏有云：「位非文丞相之位，心同文丞相之心。」賊聞之，亦嘆其忠義云。南都贈中書舍人，賜祠，額曰旌忠。

《編年》云：「文瓊聞變，書其身曰『位非』云云。暴屍都市，見者哀之。」

#### 李小槐

李小槐，順天民也。妻杜氏，二子一女，一婢，差次縊畢，小槐乃縊。

又居民田氏，闔門自焚。或云有田姓，縊於自塔巷。後人人其室，見書籍甚多。京城江米巷口，有傳神者，夫婦同縊。

## 武氏僕

武氏僕某，不詳名姓，素有義風。

當其主武僕受賊偽職，索吉服，僕大慟曰：「奴聞主憂臣辱，主辱臣死，今聖駕崩，主人不奔喪哭臨，又取吉服，想見新君乎？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。望三思之。」叩頭出血。

僕不聽，且叱之出。

僕曰：「主人為名利所惑，妄意一統，不聽吾言，後必有悔。李賊貪淫無道，上干天怒，下拂民情，不久必敗，吾不忍見主失所也。」不食而卒。僕官偽淮揚防禦使，後為淮撫路振飛擒，解南京斬之。

一時朝士先幾，大義俱遜此僕。

## 朱庭煥

朱庭煥，字中白，單縣人。崇禎甲戌進士，授工部主事，升廬州知府。丁憂，服除補大名，累遷主整飭大名，管理河道馬政，驛傳兵備副使。

甲申三月，賊將劉宗敏傳牌招降，公擊碎其牌，鼓勵縉紳士庶，分守城門，防禦嚴肅。不意奸徒勾引。

初四，賊蜂擁環攻，南門破，賊入，公被執，逼降不屈，罵不絕口。賊怒，縛桅杆殺之，懸首通衢，合家投井授纜死。

弟廷炳，具疏陳情，南都贈公右都御史。

公歷任十年，清慎勤無一息之違，而忠孝大節，尤所致謹。處上敬而不阿，御下嚴而不刻。在大名時，軍興旁午，公夙夜蒞事，書所行者於壁而日稽銷之，吏屬警畏，刑獄一清，士民懷德，有古循良風云。

## 方文耀

方文耀，字懷怙，龍溪人。崇禎庚辰進士，授戶部主事，歷員外郎中，升河間府知府。賊陷城，公不屈，賊杖之，大罵不絕口。死之。

## 彭士宏

彭士宏，遼東人，為南宮知縣。闖賊長驅畿南，所至款附。公勵士民，飭守具。眾咸謂：「邑小不支。」

公曰：「吾奉命守此土，生死以之。奮勇擊賊，縱不勝，死亦瞑目。」

眾環泣曰：「臣誼也，如生靈何？」

公亦泣曰：「人心如此，大事已去。吾盡吾心耳。」

士紳卒迎賊入，公緋衣坐堂上，賊問：「何故不備糧糶？」

公皆裂指髮曰：「我朝廷官，而為賊備糧乎？」

賊怒斬之，懸首城門。

封疆之臣，應死封疆，若三公者，可謂無愧厥職矣。

抑余聞之友人云：「吾鄉某，為畿南司理，守居庸，聞賊至，往迎二百里，既抵關，闖疑有伏，命某往返關門數四，始令前騎偵之，果無備，闖乃入，大笑曰：『古所謂一夫當關，萬人莫敵也。使架砲於此，以五百人守之，吾亦豈能過哉？』某亦大笑曰：『此天生臣以資吾主。』」

嗚呼，夫獨無封疆之責者乎？視三公何如？

## 金毓峒

金毓峒，字鶴冲，北直保定完縣人。父諱銓，官司徒，為萬曆庚辰進士。公少與從子尚孫，讀書郎山，慨然有澄清之志。中崇禎甲戌進士，除中書舍人。辛巳秋，以陳漕務稱旨，授湖廣道御史。尋出按秦川，及復命，賊始入函谷。

甲申春，召對便殿，旋草詔命監宣大軍。宣云告陷，隨奉命督禁旅，扼畿南要害。公馳至保定，散家貲千金，犒士卒，為固守計。時公從子振孫，以劍術登武科，相見泣下，為誓死。振孫者，尚孫弟也。

賊圍急，振孫登陴挾矢，殪渠帥數人，兄弟私誓曰：「一旦有變，必從季父遊地下。」

公聞之，謂尚孫曰：「死易存孤難，我以弱子為托。」尚孫受命，分配王孺人，盡出簪珥以犒士。士益奮賊欲引去。而三月十九之信至矣。公痛哭與城俱死，懸銀牌以賞擊賊者。得級無數。

二十四辰刻，城南樓火起，賊乘焰登城，遂陷。

振孫躍馬赴賊曰：「城頭殺爾帥者，我也。」

格鬥斃數人而死。賊支解之。

公裂眦罵，提劍斬一綠衣賊，負印北叩首曰：「臣力竭矣。」

投三皇廟古井死。王孺人縊死。姪孫金罍，妻陳氏，及侍兒桂香，皆投井死。賊大索兩孤，尚孫備受炮烙慘刑，體刺剝無完膚，終以得免。三日後，尚孫收公骸骨如生，人共義之。

一云公分守西門，城陷，賊執之，搗入三皇廟，謁偽將。公奮拳毆賊帥仆之，躍入井中死。振孫登城射賊，多應弦而斃。城陷，眾解戎衣自匿，振孫不肯曰：「武夫本色也。」賊號於眾曰：「鄉官子弟，可速就刑。」振孫衣襦福大呼曰：「我御史金毓峒侄。」云云。賊支解之。尚孫子罍媳陳氏，故進士陳士章孫女，年十八，與祖母張、母楊、嫂常三世四人，同時投井。張氏抱其孫於懷同下，侍兒桂香等四人亦從而下，皆死。

公嬰城殉守，節比睢陽。至尚孫保孤，無異程嬰。而振孫從死，有如南八。下逮巾幗，從容就義，尤世之所難。

## 劉會昌

劉會昌，字凝禧，北直保定清苑人。幼負奇氣，長古文辭。十歲居父喪，喪如成人禮。崇禎三年，舉於鄉。能任大事，負氣敢往。

甲申闖賊北犯，偽檄數至，時秦晉及畿南諸都，望風迎款。公素負膽略，倉卒倡義，同鄉紳光祿卿張羅彥暨兄進士羅俊，誓死守禦。

三月十九北京陷，賊急攻城。至二十四，賊撤水涸陸，雲梯蜂進，砲矢風發。公率城兵，屹然嶽立，指搗如平時。適西南城樓

為賊火箭所焚，西北角樓下穿數穴，併力進攻，城破。

賊拽公於西關古廟，擁鋒刃，問：「京城久破，數省盡降，爾何敢拒？」

公裂眦罵曰：「我本布衣無官責，但恨天下無人，致爾小醜，淪陷宗社。欲饜食李自成肉，以報先帝耳。」

鬚髮橫豎。賊愈憤，夾打三次，然驚其勇，百計誘降，終不屈，遂斷首懸西關街市。

鄉人士為建祠祀之，而羅彥兄弟，亦同死最烈云。

## 王與允

王與允，字百斯，一字永錫，山東濟南新城人。布政象晉之仲子也。崇禎戊辰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湖廣道監察御史，巡撫河東鹽課，陝西茶馬，督學應天。未出都，以疏劾債帥，忤政府，謫歸。歸侍布政公家居，色養，率諸弟子輩治圃課耕，蕭然物外。

甲申三月，聞先帝變，涕泣不食，辭父布政公，沐浴入室，肩戶與夫人于氏、子士和，同自縊死。將死時，自作墓銘，敘其家世官職甚詳。士和，字允協，諸生。先是，新城崇禎中凡再破，其前則五年十一月，而公之從叔父象復，及其子與夔死之。象復，字完初，以保定府同知，里居。與夔，字風虞，舉人，問變倉卒部勒家人，乘城拒之。城陷，父子皆被執，大罵不屈見殺。事聞，贈象復光祿寺少卿，與夔知縣。

其後則十五年十二月，而公之弟與朋，從弟與攻，及與朋子士熊、士雅死之。與攻，字文玉；與朋，字壽三，俱貢。士熊，字渭濱，舉人。士雅，字大雅，諸生。與朋為人慷慨，有風烈，每平居酒酣耳熱，輒談古忠義事，淋漓感激。及警至，簡家丁登陴禦守，並有方略，城陷被執，二子率家丁救之，亦被執不屈死。而象復之從子與慧者，當五年破城時，守其父柩不肯去。亂兵脅之跪，不屈，傷首，執以見其渠曰：「孝子也。」免之歸。頃之，縱火焚城中，且及孝子廬。孝子伏柩而哭，其黨見憐之，為斷火道，得免。賊既退，孝子行積屍中，及得叔父及兄殮之。於是，人翕然稱孝子云。孝子，字僧眼，貢士。

論曰：山東科第人物之盛，莫過於新城王氏，乃其忠孝節烈，萃於一門。此固史冊所僅見，足以表東海矣。嗚呼！公以科名重也夫，抑以忠節重也夫！

## 許琰

許琰，字玉重，蘇州吳縣人。弱冠補邑諸生，年十七，剗臂療母張氏疾。母與內戚某割襟為聘，後其家中落，有富家欲以女娶公者，時公母已亡，公不欲母寒盟地下，率就原姻。生平磊落不羈，少可多怪，對知己飲酒酣則狂歌清嘯，每云：「士窮見節，苟值其時，豈可恤死錯過？」

甲申四月，京師變至，公素鄉居，聞之驚且疑，踉蹌入城，至弟璜家，問之，果信，乃仰天大慟，誓不與賊俱生。自念力難殲敵，必得卿大夫同心戮力，毀家募士，樹義旗北向。因遍叩群公門告之，莫有應者。然徬徨歎歎，誓從先帝九原，為厲鬼殺賊。

五月午日，過友人家，見几供葵榴，愀然不樂，復出蒲酒相勸。公怒擲杯於地，厲聲曰：「今何時哉！我輩讀聖賢書，明大義，覩顏且夕，已非所安，猶欲飲食燕樂如平日乎？」拂衣竟出。

於時巨室，相率挈妻子，攜輜重，竄避湖山間。公是日歷走其家罵之。初九，諸生聚哭明倫堂，縉紳孝廉，或至或否，或縞素，或常服，甚至有張蓋者。眾群譁且詈，公乘杖蹙踊，哭泣盡哀。十一，諸生猶哭臨，御史某來謁文廟，鼓樂導從吉服而入，公望見大駭，率諸習禮者，趨而前，褫其袍帶，責以大義。御史惶悚謝罪去。南都以是月初三即監國位，遣使布告天下，顧自三月十九，先帝賓天，至五月十二，已踰五旬，朝廷尚未發喪。

公嘆曰：「吾本草莽臣，既與諸生私哭學宮，心已盡，可遘死矣。」乃題詩曰：「正想捐軀報聖君，豈期靈日墮妖氛。忠魂誓向天門哭，立乞神兵掃賊群。」至夜，自縊。家人力救得不死。及旦，密往福濟觀真武廟，暗室投繯。羽士陸某，聞屋中有聲，亟出解之，問其里氏不對，固留之，不可從。送還，又力卻之。

獨步出閩關，臨河而歎，謂：「城市濁流，不足投吾軀，且人多必見阻。」

遂折而南，至胥門，見河廣流深，曰：「此胥江也。吾其畢命於此，與伍相國忠魂上下怒濤乎？」

遂躍而入。適潞藩泊舟江干，遙望見，遣人馳救，復不死。王召公問故，時公遍身寫「崇禎聖上」四字，宛轉哀號，告王以情。且言：「君仇不可不報，京師不可不復，逆寇不可不誅，臣子不可不死，吾之為此，非惡生也，特以愧今之食其祿而不能死其難者。」

王大義之。道旁觀者如堵。適友丁鉞武至，強挾歸，家人知其事，咸固守之，欲伺間死，不得。益怒甚，遂晝夜號叫，絕粒。勸之食，堅不受。但飲杯酒，曰：「聊以澆吾礪塊也。」

五月十九日，語以哀詔至，就庭中北面向，叩天哭失聲，遂絕飲，並不復言人間事及身後計。

有慰解者曰：「公何自苦？」

公張目曰：「聖天子如此慘逝，吾何忍下咽！」

二十八日，餒甚，作嘔，口授一絕云：「半生磨礪竟成空，國破君亡值眼中。一個書生難殺賊，願為厲鬼效微忠。」

六月朔，胃枯嘔盡，繼之以血，親知以淡飲勸進，怒而大呼曰：「汝等欲吾偷生耶？」竟嚼爛唇膚。

初二日，血又盡矣，喉腫甚，吐舌寸餘。

初三日申時，向空三呼先皇帝，嗔目浩嘆而逝。時年蓋五十有一也。

同人邱民瞻輩為之治棺殮，私諡曰潛忠先生。一時會吊者幾數千人。著書六卷，授丁鉞武。南京贈公以翰林院五經博士，與湯文瓊並祀旌忠祠。

代皇帝遜國，無位自沈者，有東湖樵夫，史逸其名，然安知非通侯重臣，變姓易字慮禍及宗族，故以死滅跡，未必真書生殉國，如許公也。唐祿山之變，甄濟引頸待刃；宋德祐之亡，大學諸生徐應瀛舉宅自焚，庶幾與公頡頑。夫濟不死臣祿山，應瀛不死，亦將就食易姓之祿，豈若南都定鼎，正朔如故，公尤可以無死哉。然則公與湯公，真今古獨絕矣。

## 計翼明

翼明，家貧好學，博覽群籍，醫卜自給，終身不娶。嘗居吳門作畫，自號青霞散人。甲申之變，痛哭絕粒死。

余友周小宗，嘗梓此於類書內。公與許公，同遇國變，同為吳人，同不食而死。許公已錫祀典，而公事顧少傳者。嗟嗟！士之湮沒不彰，寧有既哉！

## 陳士奇

陳士奇，字平人，福建漳浦人。誕自庚寅，少讀騷「庚寅吾以降」，曰：「我生定之矣。」勒其言以自表。方弱冠，有文名。天啟乙丑，登進士，授中書，假歸。庚午，遷禮部主事。壬申，升粵西督學使，單車就道，襆被蕭然，遭父喪歸。甲戌，補重慶兵

備。乙亥，轉貴州提學，復丁內艱。庚辰，起贛州兵備。贛故膩地，公一塵不染，而石城、寧化之頑獷，構訟十年，公至訊劈之，遂成虞芮。贛人立祠祀之。辛巳，督學四川，驅車日即矢諸神明云：「寧剗吾身上肉，毋塞彼寒士門。」謝絕竿牘，得士最盛。時有學憲廣文之謠。

壬午七月，特擢僉都御史，巡撫四川。公念時事交訐，天子焦勞，食無兼味，行無供帳，門無私覲，而一意繕城治具，以備不虞。冬十月，松藩邊兵以索餉叛，聚眾數萬，莫之敢撓。公嚴詞正色，諭以禍福，眾皆就撫。時蜀中獠黃賊，盤踞有年，蠢動川之東北，公先後與道臣陳公其赤、葛公徵奇、郡守王公行儉、巴令王公錫、營將趙榮貴等，凡殺賊於重慶、順慶、定遠設奇夾剿，大獲全勝。斬首凡一千七百餘級。生擒賊魁馬超，一斗麻，代天王等二十餘人。所救難民以數萬計，獠黃膽喪奔逃他徒，相戒謂：「陳撫軍勿可犯。」其為敵憚如此。土寇彭長庚等，聚眾殺令。公設計捕殺之，得其渠魁數百人，置之法。而峽江洪雅聚眾殺尉，尉固貪墨致變，公謂罪不在民，遣將往諭而縣民皆就縛請死。公斬其倡首者，而餘得全活。又蜀素苦白蓮教，公以若輩尚不寄人籬下，急之，適驅虎歸山耳，選將趙榮忠，以牛酒招之，其黨遂散。

癸未十二月，有旨召公別衙門用，而推代無人。加以闖賊破陝，鄰封岌岌，漢中瑞王避亂入蜀。鎮將趙光遠者，跋扈將軍也，挾兵二萬餘為衛，並秦民逃奔者又數萬，突至保寧。蜀省大震。公不憚千里，單騎赴保寧。而鎮兵驕悍，視蜀為弱肉，欲得餉而蠶食之。公大聲呼曰：「兵以禦暴！退守平陽關以為吾捍衛，方宜饗食，吾不惜二萬金以給之。若徒頓此，以淘風鶴，吾頭可斷，餉安可得哉！」趙知不可撼，乃退兵平陽。而與瑞藩約三千騎入渝。民以無譁。

至甲申四月，始以川北道龍文光推代，公方作歸計，而聞京師告變矣。時獻賊憑陵，突入夔州。公念國仇，義不俱生，遣水師曾英，以火攻殺賊於忠州，擊沈其舟百餘號，賊死以千計。又遣趙榮貴禦賊於梁山，奮斬三百餘級，所獲驃馬弓箭無算。賊恨，悉眾來攻。

六月初八，破涪州，或謂公以謝事可去，公不可，據重慶以待之。而權已去，手徵石柱土司援兵，不至，與守令歃血為死守計。

七日，賊以百萬至城下，公解行囊佐軍需，日夜登陴，衣不解帶，以火礮滾砲，擊死賊無算，民無逃降意。

至二十夜，黑雲四布，賊掘地窖，於城角藏火藥數十筒。晨起，以火箭齊射藥處，火發地裂，城遂陷。賊湧入，公被執，獻忠好言勸降。公厲聲曰：「吾大臣也，恨不從先帝左右，今死社稷，吾願也。豈有降賊之顏平原乎？速割吾頭！無他言。」痛罵不屈。獻大恚，命曳出，支解死。忽震雷四發，烈風暴雨，飄瓦吹沙，大木盡拔，操刀者自相砍，逆獻驚仆。時遇害凡九人，瑞王與從駕守道陳繡、重慶府知府王行儉、巴縣知縣王錫、新撫龍文光及諸將領事。在六月二十一日。越日，賊盡取渝民跡其臂，合三萬七千有餘人。

論曰：獻賊殺戮之慘，固黃巢後所未有也。獨是公以謝事之巡撫，守必陷之危疆，蓋其忠義性成，自讀騷時已定之矣。「豈有降賊之顏平原」，壯哉言乎。凡登朝食祿者，曷不共聞之也。

## 吳繼善

吳繼善，字志衍，南直太倉人。崇禎丁丑進士，授慈谿知縣。丁母憂，未之任。壬午，服闋，補成都。成都在萬里外，時荆襄陷沒，江鄂道斷，賓客遂巡勸少留。公謂：「此君命也，人臣守官，其敢以利害辭。」乃歷艱險入蜀。即日，啟蜀王，請發帑金為備禦計。當時蜀事已棘，而藩府金儲積者數百萬。王恹不應。公貽書吳太史偉業，謂：「事必不可為，誓必死於此。」

甲申，城陷，公被賊執，罵不絕口，鬻而割之。配周氏，子孫俱同殉。僕五郎者，幸免矣，奮曰：「吾主與主母已死，義不忍獨生。」亦慷慨罵詈，盡於主側。一門死者四十餘人。時十一月二十五日也。

公博聞辯智，風流警速，於書一覽輒記。下筆灑灑數千言。家本春秋治三傳通史漢諸大家，繼又出入齊梁，工詩歌，善尺牘，尤愛圖繪，有元人風。下至樗蒲六博，彈琴蹴鞠，無不畢解。當是時，張公溥以古學振東南，海內文士，絡繹奔赴。公性好客，日具數人饌，賓至如歸，每三爵後，詞辯蜂起，雜以諧謔，輒屈其坐。與同宗偉業、克孝、國傑等，以文行相砥礪。生平負志節，急人患難。其成進士也，會里中兒刊章告密，溥為所構，勢張甚，公獨銳身為營救，卒以免。家居侍太公疾，視湯藥，浣廁諭，衣不解帶者數十日。父既歿，哭泣喪葬，備物盡志，人稱曰孝。事長兄，待二弟友無間言。伉爽曠達，不拘小節。嘗遊黃山，凌絕頂，慨然長嘯，謂：「今天下將亂，大丈夫習勞苦，任艱難，為國家驅馳奔走。」有如此遊矣。其銳志強濟如此。公死無子，國傑經紀其喪，以少子主其祀。

按此據吳偉業所撰而傳之。他書有言其降賊者。當再考。

## 搖烈孝

女搖氏，小名全哥，蕭山人。父士忠，官參將。女生而美姿容，寡言笑，女紅精好，尤知大禮。年及笄，未字人。

甲申三月，京城陷，有偽權將軍，欲納女為配。女瞠目大吼曰：「頭可斷，身不可辱也！」

賊不聽，乃刑辱其父母弟妹，必欲得女方已。

女大哭曰：「女生不能孝侍父母，友愛弟妹，今因女一人，而斬搖氏之祀，女罪愈深！」

奮身觸柱欲死，為眾抱持，女慟哭絕粒。賊怒甚，愈加凌虐，囚其父，求死不得。

一日乘間，同父及母鮑氏、暨弟妹等，俱自縊死。賊歸見女顏色不變，恨其生不從已，欲污其屍。屍忽動，賊驚避，尋知女實未死。喜甚，復好言求合。

女佯許之曰：「若殮葬我父母弟妹，方從爾。不然，我即剄死。」賊信其言，乃厚葬之。事畢，女持刀哭罵，將自剄。賊大怒，奪刀亂刺，頃刻而斃。

## 潘鵬妻妾

潘鵬，家資數萬，開生藥坊。妻徐氏，宛平孝廉女，妾楊氏，臨清妓，俱美麗，相得甚歡。每遇花晨月夕，筵間悅洽，楊氏揮撥冰弦，令人神情飛舞。

及京城陷，鵬對二人大哭。徐氏曰：「賊兵姦淫日甚，我等有死而已。」

即取砒霜入酒，與楊約曰：「事急與子偕飲。」

忽兩賊至，鵬匿天花板內。賊見二女美，宛轉求歡。徐取酒置几上，賊喜，斟酒勸徐，立飲而盡，面赤身倒。

楊曰：「彼素量窄。」

賊復勸楊，楊曰：「天性不飲，若將軍有意請滿飲此杯。」大觥勸賊。

賊見壁間琵琶，問楊：「能彈否？」

楊即彈以侑酒。二賊大悅，把酒暢飲。須臾毒發，腸痛流血死。鵬急躍下，以羊血灌徐得甦。

徐曰：「均為毒酒，我得不死，意者其天乎？」

鵬曰：「固也，然亦砒石性重下沈，汝先飲，且少，更得羊血解之，是以無恙。若二賊則促其亡，非由人巧也。」因集珍寶，詭作男飾他避。後吳三桂兵至，始得遁出京師云。

#### 張氏擠賊墮井

城外女子張姓，賊見其美，欲淫之。女給曰：「我渴甚，取水飲我。」賊信之，至井所。女乃奮力，擠賊墮井，女得奔脫。

#### 張氏投井（吳烈婦）

婦張氏，京師長班吳奎妻也。德色皆備，家雖貧，屋宇掃除甚潔。

數賊至，欲主其家，婦伏宅後水中。賊去，乃歸尋夫，一賊已據其室矣。猝見婦美，遂留寢，與之淫。比賊熟睡，婦微聞叩門聲，知其夫至，乃潛啟門，迎入，以刀刺賊死，取其財物而逃。道旁遇井，婦泣曰：「烈女不更二夫，昨之偷生不死者，慮君饑寒失所耳。今既獲一面，又有所得，死甘心矣。」

奎力阻之。

婦曰：「君即不罪妾，妾何面目偷生於世乎？」竟投井死。

#### 王氏嚼斷賊舌

烈婦王氏，歸吳信，世居京師齊化門外，課紬為業。烈婦色麗而性剛，賊數十人至，縛信拷掠，欲逼千金，遍體皆傷。烈婦知不免，閉門自縊。一賊劈門救甦，見其美，強姦之。烈婦嚼斷賊舌，賊怒，剖其腹死。賊含血奔竄，口不能言，時諸賊方在外庭拷信，見噴血賊趨出，咸以為信家有祟，棄之逃去。信得脫，斷舌賊不能食而死，以為烈婦索命云。

#### 李寡婦以湯沃賊

李氏姑媳，皆寡居。一賊入其室，索酒飯，見婦艾，調戲之。

婦曰：「將軍遠來，想已饑渴。」遂置酒與賊暢飲。賊盡醉，酣睡去。兩婦即烹湯一釜，先佯呼之，賊俱不動，復擲銅盆於地，賊亦軒臥如故，遂以麻索縛其手足。然後老婦以滾湯澆其頂，少婦以槍刺其喉，賊痛極暴跳而死。

#### 梁氏雙烈投井

烈婦梁氏，真定人，都諫素洲公之女，鄜延兵憲王公原膺配也。幼讀書，明大義。

當甲申賊破都城，烈婦與其小姑名慶者，毀容深藏，乃不為賊所窺。

及賊遁，祖姑許淑人曰：「賊遁矣，我輩不乘此還鄉里，將何待？」

遂攜以行。踉蹌至彰義門，見婦女有為賊所驅以行者，有與賊並行者，有騎而歌笑自若者。

烈婦曰：「夫非良家婦與，何恬不知恥若此？倘吾為所掠，則有死而已。然死於道路，何如死於此地之為愈也？」

許淑人曰：「吾尾賊，不反顧。」

婦曰：「如反顧，奈何？」語慶曰：「我死，姑能從乎？」

慶曰：「願從嫂死。」

烈婦意遂決，視道旁有井，烈婦曰：「清泉皓潔，吾與姑得死所矣。」遂攜以投井。慶許賈氏，猶未成婚。

清宛梁氏，文章科第冠冕，畿南而合門之內，烈婦烈女一時踵出，何其事之罕見歟？然非讀書明大義，烏能如此？女子不宜識字，此言真欺我哉？

#### 馬烈婦自刎

烈婦陳氏，父故霸州人，因隨叔徙都門，遂家宣武橋。父名應選，極篤實。田氏母，稱謹馴。姊弟雁行成三，烈婦居其次。幼小時性淑姿雅，行端言正，奉父得歡心，代母多作勞事，姊弟間不有纖忽乘戾。父母珍視之。既笄，適馬應科。承上無失，御下多寬，輔其夫以勤慎儉約，處家人大小無間言。生一女，甫周四月。

會甲申三月，賊攻都城，人心惶惶，告語者面如土。烈婦姑嫜妯娌，舉欲逃匿，以其方商略者移時。烈婦以死自矢，獨隨一小刀，無他計也。

十九，城陷，賊眾擁入。馬家當衢，眷屬慌懼，對泣求避處。

烈婦正色告其夫云：「大寇作逆，肆行搶掠，女子安所恃？惟有全身速死，有益於汝，無忝所生。且逃遁藏匿，汝等自便。」

夫揮涕長泣，展轉不相捨，勉慰解之。

門外擾攘急，烈婦在一儲木室，色厲曰：「萬一賊來辱，生則不光，死亦為晚。」抱女大哭：「我死汝亦何依？」因力扼死於地。遂於地上坐，以小刀自刎，手猛刃深，過喉而絕。

應科他匿得免。越數日，賊稍戢，始備棺收殮，烈婦面色如生，面痕不溜，葬於黑窯廠之東云。

人惟貪生念重，故臨事張惶，若烈婦存一必死之志，則雖刀鋸在前，鼎鑊在後，處之泰然，豈與優柔啣嚙者等哉！

婦人難臨，死於縊，與死於水火，俱為難事。而自刎更難，豈非與烈丈夫並光天壤乎！